

公司代码：601827

公司简称：三峰环境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廖高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瑞声明：
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78,268,000 股，扣除截至当期末公司股份回购计划已回购的股份，有权享受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股份为 1,677,209,500 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上述 1,677,209,5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2.35 元(含税)的比例派发现金股利共计约 394,144,232.5 元。该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回购专户内已回购股份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 10 股派 2.35 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股利分配总额。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三峰环境	指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	指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即建设-经营-移交，业主通过特许经营权协议授权签约企业进行基础设施的融资、设计、建造、运营以及维护工作。签约企业在特许经营期内可向用户、服务对象收取费用来抵消其投资、运营及维护成本并取得合理的回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相关设施将交回业主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即公私合作模式，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融资模式。在该模式下，鼓励私营企业、民营资本、社会资本与政府进行合作，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
EPC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即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生活垃圾	指	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或者为日常生活提供服务的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视为生活垃圾的固体废物
垃圾焚烧发电	指	对燃烧热值较高的垃圾进行高温焚烧，在高温焚烧中产生的热能转化为高温蒸汽，推动汽轮机并带动发电机发电
德润环境	指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水务环境	指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渝富控股	指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国资委	指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峰卡万塔	指	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三峰科技	指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同兴/同兴公司	指	重庆同兴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重庆丰盛/丰盛三峰公司	指	重庆丰盛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百果园/三峰百果园公司	指	重庆三峰百果园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御临/三峰御临	指	重庆三峰御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泰兴三峰/泰兴公司	指	泰兴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成都三峰	指	成都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昆明三峰	指	昆明三峰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万州三峰	指	重庆市万州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大理三峰	指	大理三峰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西昌三峰	指	西昌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东营三峰	指	东营黄河三角洲三峰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汕尾三峰	指	汕尾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六安三峰	指	六安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南宁三峰	指	南宁市三峰能源有限公司
涪陵三峰	指	重庆市涪陵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梅州三峰	指	梅州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库尔勒三峰	指	库尔勒三峰广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赤峰三峰	指	赤峰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浦江三峰	指	浦江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白银三峰	指	白银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会东三峰	指	会东三峰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陆河三峰	指	陆河三峰环保有限公司
合川三峰	指	重庆合川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吕梁三峰	指	吕梁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垫江三峰	指	重庆垫江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荣昌三峰	指	重庆荣昌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綦江三峰	指	重庆市綦江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黔江三峰	指	重庆黔江三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峰夔门	指	重庆三峰夔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葫芦岛三峰	指	葫芦岛三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离子公司/新离子科技	指	重庆新离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三峰城服	指	重庆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三峰新动力公司	指	重庆三峰新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辰峰储能公司	指	重庆辰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百果园项目	指	重庆市第三（百果园）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御临项目	指	重庆市第四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前称洛碛项目，其运营项目公司为前述重庆御临公司
璧山项目	指	重庆（璧山）绿色循环经济产业园城市固废综合处理特许经营项目
白银二期项目 /白银项目（二期）	指	白银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项目特许经营项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峰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ongqing Sanfeng Environment Group Corp.,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anfeng Environmen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廖高尚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静	朱用
联系地址	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工业园区建桥大道3号	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工业园区建桥大道3号
电话	023-88056827	023-88056827
传真	023-88055511	023-88055511
电子信箱	zqb@cseg.cn	zqb@cseg.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工业园区建桥大道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3年6月24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原“重庆市大渡口区重钢钢城大厦”变更为现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工业园区建桥大道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84
公司网址	www.cseg.cn
电子信箱	zqb@cseg.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报纸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网址：www.cnstock.com、epaper.cs.com.cn、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战略规划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峰环境	601827	不适用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唐明、刘静亚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6,026,662,036.04	6,023,262,182.92	0.06	5,873,816,41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5,816,477.20	1,139,294,719.61	2.33	1,238,348,26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7,810,027.34	1,116,350,314.95	1.92	1,223,252,54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203,370.67	1,949,453,433.33	21.69	1,847,695,374.87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51,984,429.65	9,640,998,832.14	8.41	8,808,670,175.71
总资产	25,282,652,886.79	23,612,883,505.10	7.07	21,465,389,538.9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68	1.47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68	1.47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0.68	0.67	1.49	0.73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7	12.45	-0.78	1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9	12.20	减少0.81个百分点	14.8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45,917,662.19	1,434,291,977.52	1,558,603,050.27	1,487,849,34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959,075.71	282,839,936.82	351,855,749.81	181,161,71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7,857,899.85	258,080,731.22	348,351,037.69	183,520,35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557,571.13	596,954,515.90	213,640,217.15	1,269,051,066.4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8,218.34		2,164,709.37	93,570.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11,262,158.27		14,632,886.06	9,091,993.59

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5,515.56		374,406.59	301,717.2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991.7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472,061.97		4,595,438.03	130,688.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106,707.5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22,008.49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4,773.75		5,724,622.27	5,876,726.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61,038.35		347,648.80	2,035,047.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17,332.43		4,069,281.31	3,287,050.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1,538.78		826,025.15	268,676.53
合计	28,006,449.86		22,944,404.66	15,095,715.0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

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97,162,989.70	45,939,109.48	-51,223,880.22	
合计	97,162,989.70	45,939,109.48	-51,223,880.22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面对不断发展变化的行业形势，公司始终坚持稳健的工作作风，保持定力，努力作为，持续夯实固废主业根基，深入强化公司运营管理和科研创新能力，同时积极对外合作开拓新市场、拓展新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生产运营指标再创新高，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增长，海外市场业绩加速提升，科研创新成果显著。

（一）生产运营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48 个垃圾焚烧项目建成投运，其中全资及控股项目 40 个，设计处理能力合计 39,950 吨/日；参股项目 8 个，设计处理能力合计 15,100 吨/日。上述全资及控股项目报告期内垃圾总处理量达 1,404.09 万吨，同比增长 13.06%；总发电量约 55 亿度，同比增长 9.4%；实现上网电量约 48.3 亿度，同比增长 9.6%；销售蒸汽 79.05 万吨，同比增长 27.8%。上述参股项目报告期内垃圾总处理量约 533.11 万吨，实现上网电量 14.03 亿度，销售蒸汽 74.74 万吨。公司全资及控股项目平均入厂吨垃圾发电量达 424 度/吨（不含供热机组、污泥、餐厨及厨余垃圾），平均厂用电率控制在 12.28%（不含供热项目），继续领跑行业。

在其他固废处理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投资运营餐厨（厨余）垃圾处理项目 6 个、协同处理项目 3 个，报告期内共处理餐厨（厨余）垃圾约 12 万吨，同比增长 172.83%。报告内公司投运污泥协同处理项目 14 个，共处理污泥约 11.7 万吨，同比

增长 137.81%。公司全年还合规处理医疗废弃物约 2.9 万吨、一般工业固废约 15.3 万吨。

（二）市场拓展及对外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采取国内市场、国际市场“双轮驱动”的市场发展战略，一方面在国内市场以垃圾焚烧为核心，以综合固废循环处置为主业范围，持续实施产业链延伸和拓展布局，充分挖掘热电联产等业务潜力，持续壮大经营规模，在市场增量缩减的不利情况下仍然取得了优秀的业绩，巩固了公司国内行业领军地位。另一方面，公司在海外市场全面发力，凭借核心技术和固废全产业链优势，联合跨国公司、央企等实力合作方，大力拓展国际市场，为“一带一路”沿线地区国家提供环保固废解决方案，推动装备、技术及管理输出，并审慎推进海外市场投资，海外市场业绩显著。

在项目投资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新中标重庆璧山、甘肃白银（二期）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新增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 1700 吨/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在国内投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6 个（含参股），设计垃圾处理规模 61,250 吨/日。其中全资及控股项目 46 个，设计规模 44,200 吨/日；参股项目 10 个，设计规模 17,050 吨/日。在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与重要国际合作伙伴达成全面战略合作，共同推动海外市场开发。

在核心设备销售领域，子公司三峰卡万塔报告期内共签署焚烧炉及成套设备供货合同 14 项，涉及焚烧线 18 条，设计处理能力合计约 1.2 万吨/日，特别是在“一带一路”沿线成功签署泰国萨拉布里五期、泰国佛统府、越南胡志明、马来西亚雪兰莪州等设计及焚烧炉成套设备供货合同，涉及焚烧线产品 10 条，处理能力合计 7200 吨/日，合同总金额超过 6 亿元人民币。子公司三峰科技签署污水处理及直饮水设备供货（EPC）合同 31 项，合同总金额约 2.5 亿元，涉及污水处理能力合计 32,800 吨/日，其中含资阳市三草湾污水处理厂项目（30,000 吨/日）、成都万兴三期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2800 吨/日）。同时，三峰科技还成功签署南昌市自来水公司年度直饮水全系列设备供货合同，实现了直饮水设备技术成果的市场转换。

在全产业链拓展及主业延伸方面，子公司三峰城服报告期内新签署垃圾分类、收转运及环卫一体化业务外部市场合同 23 项，合同总金额近 2.6 亿元。三峰新动力公司以垃圾焚烧为热源，新签署供热协议 11 项，预计新增年供热量 41.3 万吨。

（三）工程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各在建项目建设均按计划顺利推进，共有 3 个垃圾焚烧项目（2 个全资及控股项目、1 个参股项目，处理能力合计 2300 吨/日）进行试运行阶段。绥中项目（一期 600 吨/日）也于 2024 年 1 月首次并网成功。公司工程建设质量优良，其中御临项目荣获中国建筑行业工程质量最高荣誉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在建及筹建垃圾焚烧项目 8 个，设计处理能力合计 6200 吨/日，其中全资、控股项目 6 个，设计处理能力合计 4250 吨/日。

（四）科研创新

公司继续遵循提质增效、减污降碳以及循环利用等路径开展技术研发、科研创新工作。在提质增效方面，公司持续推进现有垃圾焚烧项目的技术升级和改造，扩大高参数余热锅炉、汽轮机冷端优化等技改方案的应用范围。继续推进旗下垃圾焚烧项目智慧化升级，除进一步优化百果园项目、御临项目智慧化焚烧控制系统外，已在另外两个主要垃圾焚烧项目启动智慧化焚烧改造。公司飞灰源头减量技术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已完成中试，试验效果显著，有效缓解了项目的飞灰处置压力，下一步将根据现有项目具体情况实施推广应用。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县域小型高效垃圾焚烧耦合技术及核心装备研发，申请专利 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完成样机及实验平台建设、试验和达标验收，为后续小型垃圾焚烧技术的进一步发展应用奠定了坚实基础。在减污降碳方面，公司启动高效干法脱酸技术研发，有利于在确保环保排放达标的前提下进一步降低项目投资及运营成本；继续推进垃圾焚烧烟气 SPR 高分子脱硝技术的市场应用和持续改进，相关技术和产品已成功应用于公司自身及同业上市公司的部分垃圾焚烧项目，实现了氮氧化物的深度治理。同时，公司垃圾焚烧烟气二氧化碳转化技术研发进展良好，烟气高效碳化系统装备开发顺利，净化后烟气排放总量减少，酸性气体及温室气体（CO₂为主）减排效果显著。在循环利用方面，公司已完成生活垃圾焚烧飞灰资源化利用技术研发，已实现试验项目的连续稳定运行，环保排放达标，资源化处理产物符合相关标准要求，下一步将继续推动飞灰资源化科研成果转化及市场应用。公司炉渣与飞灰综合协同处置利用项目推进顺利，可有效回收利用铁、铜、铝等金属资源，并实现成品沙等建材的综合利用。报告期内公司还完成了生活垃圾焚烧耦合污泥喷雾干燥技术工艺开发，为推动污泥污染物的进一步高效合规处置奠定了基础，该项技术工艺已成功实现市场应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有效专利授权 294 项，其中发明专利 73 项，另拥有软件著作权 13 项；公司共主编、参编国家及行业标准 21 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我国顶住压力，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加大宏观调控力度，推动经济发展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2%。在环保领域，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成功召开，会议回顾了十八大以来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的伟大成就，强调在当前经济社会发展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高质量发展的阶段，科学、全面统筹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性。在公司所处的固废行业，报告期内国内“无废城市”建设稳步推进，以垃圾焚烧为核心的固废处理及综合利用体系不断建设完善，县域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正在全面展开，同时，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新规的颁布实施又将对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新的影响。

日期	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相关内容
2023 年 7 月	《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行动(2023—2025 年)》（发改环资〔2023〕1046 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	推动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弱项，全面提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到 2025 年，环境基础设施处理处置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1200 万立方米/日，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 4.52 万公里，新建、改建和扩建再生水生产能力不少于 1000 万立方米/日；全国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能力达到 70 万吨/日以上，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 80 万吨/日以上。固体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能力和规模显著提升，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充分保障，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医疗废物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置。
2023 年 11 月	《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函〔2023〕115 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一）聚焦使用者付费项目；（二）全部采取特许经营模式（BOT、BOOT、TOT、ROT、DBFOT 等）；（三）合理把握重点领域；（四）优先选择民营企业参与；（五）明确管理责任分工；（六）稳妥推进新机制实施 等十八项规定。
2023 年 12 月	《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到 2027 年，绿色低碳发展深入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不断增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国家生态安全有效保障，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更加健全，形成一批实践样板，美丽中国建设成效显著。到 2035 年，广泛形成绿色

			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全面形成，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显著提升，国家生态安全更加稳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展望本世纪中叶，生态文明全面提升，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全面形成，重点领域实现深度脱碳，生态环境健康优美，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实现，美丽中国全面建成。
--	--	--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EPC 总承包、核心设备研发制造以及运营管理服务等。公司凭借完善的全产业链综合服务能力、深厚的行业经验以及技术积累，持续深耕做强垃圾焚烧主业，不断扩大经营规模，保持行业领军地位。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以 BOT、PPP 等模式投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6 个，设计垃圾处理能力 61,250 吨/日（其中全资、控股项目 46 个，设计垃圾处理能力 44,200 吨/日），公司的技术及装备已应用于国内外 253 个垃圾焚烧项目、411 条焚烧线，设计垃圾处理能力合计超过 22 万吨/日。公司积极围绕固废产业链实施主业延伸，开拓垃圾焚烧供热业务，餐厨（厨余）、污泥、一般工业固废等协同处置业务，以及环卫一体化、焚烧烟气处理、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矿业废水处理等上下游业务。同时，公司还与合作伙伴一道共同投资工商业储能业务，努力开拓“第二增长曲线”。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坚持、坚韧、专业、专注”的核心价值观，深耕固废领域，公司在产业链协同、业务规模、技术和产品创新、体制机制等方面均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一）完善的产业链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以垃圾焚烧为主、覆盖各类固体废弃物及高难度工业废水处理产业链上下游的完善的业务体系，能够提供各类废弃物分类、收运、处理及污染控制全业务链所需的相关的设备、系统、药剂等全套产品，并同时为客户提供设计、施工、制造、安装调试、运营管理、保修维护等各项服务，可有效降低投资和采购成本，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持续推动相关处理技术和工艺的改进迭代。凭借一整

套完善的产业链，公司还可快速、稳健推动主业延伸，持续拓展业务边界，投资发展上下游相关领域业务，产业链协同优势显著。

（二）科研创新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以科研为根基，以创新为动力。通过多年持续性、系统化的科研创新打破国外垄断实现垃圾焚烧发电技术和核心装备的国产替代，并建立起自主可靠、持续发展迭代的固废和废水处理技术体系。公司领导以创新起步，组建并不断完善经验丰富、专业技能过硬的科研团队，凭借较强的科研能力和丰富的技术经验，依托“两中心一室一站”（国家环境保护垃圾焚烧处理与资源化工程技术中心、生活垃圾焚烧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生活垃圾绿碳处理技术重庆市重点实验室、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平台，持续性开展创新研发，推动产学研用融合。公司一直以来与业内主要研究机构、跨国公司等领先创新主体保持学术交流和经验沟通，实现互通有无，始终走在行业科技发展前沿。在未来发展路上，公司将持续坚持和发展自身创新文化，以科研攻关推动技术革新，引领行业不断发展进步。

（三）技术和产品优势

凭借优秀的科研创新能力，公司已拥有业内领先的固废和废水处理技术体系。在垃圾焚烧领域建立了多种工艺计算平台，形成并持续完善垃圾焚烧仿真计算模型，结合工业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手段的运用实现智慧化焚烧，有效推动运营效率提升，持续降低生产过程中的温室气体排放。公司有针对性地多路径开展有关烟气净化、飞灰及炉渣资源化、渗滤液等高难度废水处理等方面的技术攻关，不断取得创新技术成果并实现生产运用。公司已拥有有效专利授权 294 项，主编、参编《生活垃圾焚烧炉及余热锅炉》《大型垃圾焚烧炉炉排技术条件》《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维护与安全技术标准（修订）》《医疗废物焚烧厂环境监测技术要求》等国家和行业标准 21 项。在产品方面，公司设计制造的逆推型机械炉排炉针对不同垃圾和生产工况进行专门优化，具有运行可靠稳定、协同处置能力强等突出特点；公司生产的膜系统设备采用自主集成化设计，针对不同的水质进行工艺优化设计，具有集成化程度高、抗水质波动能力强、能耗低、运行可靠等优点，市场竞争力较强。公司子公司三峰卡万塔、三峰科技、三峰城服和新离子公司分别获评重庆市“专精特新”企业称号，三峰卡万塔荣登“重庆制造业企业 100 强”榜单，三峰科技荣登“重庆服务业 100 强企业”榜单，并获批重庆市科技型企业。

（四）产业规模和行业知名度优势

截至 2023 年底，公司已累计投资垃圾焚烧项目 56 个，设计垃圾处理能力 61,250 吨/日，项目布局华中、华南、长三角、珠三角、西南、东北等全国各地，同时，公司的焚烧炉技术和装备已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累计取得了 253 个项目、411 条焚烧线的市场应用业绩，设计处理能力合计超过 22 万吨/日。公司产业规模持续增长，市场影响力和知名度不断提高。公司连续七年获评“中国固废行业十大影响力企业”，四次荣登“中国环境企业 50 强”榜单（2023 年排第 23 位），连续四年荣登“全球新能源企业 500 强”榜单（第 292 位），连续三年荣登中国能源集团 500 强（第 333 位），还荣获了 2022 年度中国上市公司健康指数百强、中国上市公司绿色低碳突出贡献奖、中国证券报金牛奖一金信披奖、新华信用金兰杯 ESG 优秀案例等荣誉。通过发挥规模和品牌知名度优势，公司可有效调动各方面资源支持公司拓展新业务、开发新技术和产品。

（五）运营能力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企业之一，于 2005 年投产的重庆同兴垃圾处理厂项目是国内早期应用 BOT 模式建设和运营的垃圾焚烧发电厂的经典案例，至今已平稳运营 19 年。通过下属各垃圾焚烧发电厂的长期稳定运行，公司积累了大量关键数据和记录，凭借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手段不断改进垃圾焚烧厂运营管理机制和模式，推动垃圾焚烧厂运营效率持续提升。公司重庆百果园项目（4500 吨/日）、御临项目（3000 吨/日）已成功应用工业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实现垃圾焚烧厂智慧化管控，有效降低了单位生产物耗和能耗，提升了吨垃圾发电水平。公司还逐步建立了一支具备丰富运营管理经验的专业化团队，形成了系统化、标准化的运营管理体系和充沛的人才梯队。在领先的运营管理能力支持下，公司旗下垃圾焚烧项目运营稳定，污染物排放控制良好，公司中西部地区项目利用热值相对较低的垃圾，在负荷率不高的情况下，实现了较高的吨垃圾发电水平，生产效率始终位居行业前列。公司旗下重庆百果园、重庆丰盛、成都三峰、六安三峰、南宁三峰及昆明三峰垃圾焚烧发电厂先后获评“AAA 级生活垃圾焚烧厂”。重庆百果园电厂荣获“2023 年度智能运维服务五星电厂”“2023 年度智能化运营服务标杆厂”称号，并获得中国环境城市卫生协会国家无害化等级 AAA 级评定。重庆御临电厂荣获“2023 年垃圾焚烧发电行业运行管理标杆电厂”称号。昆明三峰电厂获评“2023 年垃圾焚烧发电行业优秀环保科普教育基地”，重庆百果园、昆明三峰被评为“全国十佳环保设施开放单位”。未来，随着新技术、新工艺不断运用以及新业务的不断开拓，公司现有项目的经营规模和运营效率仍有持续提升的空间。

（六）制造能力优势

公司拥有全球领先的垃圾焚烧炉总装基地（年产量可达 60 台/套），具有焚烧炉总装测试平台、自动焊接机器人等先进生产设备，可同时生产多台套、不同处理能力的炉排炉产品。公司投资建设了 INCONEL 制造中心，通过在锅炉水冷壁上焊接耐腐蚀、抗高温的 INCONEL 材料，可有效提高余热锅炉使用寿命。在废水处理产品方面，公司建设有膜系统总装基地，能够生产 UF、TUF、NF、STRO 等各类膜产品并组装调试废水处理系统。公司全产业链生产制造能力业内领先，能够及时为客户提供大批量、高质量的固废、废水处理装备和产品，同时，公司凭借领先的生产制造能力，能够及时推进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研发制造，为公司科研成果的快速市场化落地及新业务的开展奠定了基础。

（七）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坚持深耕行业多年，始终保持锐意进取、开拓创新的精神风貌，带领公司克服了发展过程中的艰难险阻，对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战略具有深刻的理解和认识。公司管理团队具备坚定的实干精神，始终心无旁骛，以发展固废处理业务、助力国家生态环境事业、保护绿水青山为追求和愿景。公司持续有力深化改革，落实职业经理人市场化选聘等创新体制机制，具备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和条件，通过吸收优秀人才，促进管理队伍不断更新完善，为公司实现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八）体制机制优势

公司作为地方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在项目融资、企业管理、合规运营等方面具备国资背景优势，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同时，公司以推进国务院“双百行动”综合改革为契机，开展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规范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充分授权放权，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和任期制契约化管理，通过释放改革红利，有效激发了经营活力和动力，进一步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在地方“双百企业”评估中获评“优秀”等级，同时，公司还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示范企业名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共实现营业收入 602,666.20 万元，同比增长 0.06%，实现归母净利润 116,581.65 万元，同比增长 2.3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达 2,528,265.29 万元，归母净资产 1,045,198.44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026,662,036.04	6,023,262,182.92	0.06
营业成本	4,112,711,578.49	4,144,349,813.22	-0.76
销售费用	21,938,655.73	21,096,813.77	3.99
管理费用	310,077,974.02	263,654,754.63	17.61
财务费用	304,905,609.37	317,327,029.80	-3.91
研发费用	98,426,135.97	71,522,412.00	3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203,370.67	1,949,453,433.33	2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930,120.45	-1,739,063,164.0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230.78	-184,677,500.77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新投运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及上年投运项目翘尾以及 EPC 建设项目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采取措施降低成本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因拓展市场差旅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新投运项目及上年投运项目翘尾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持续降低存量贷款利率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加大县域小型化等研发投入强度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业务扩大，垃圾焚烧发电运营项目收回现金增加及工程公司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进行在建项目建设，与上年基本持平。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发行科创绿色公司债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02,666.20 万元，同比增长 0.06%；营业成本 411,271.16 万元，同比下降 0.76%。具体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承包与设计	127,080.22	106,675.45	16.06	-37.57	-42.14	增加 6.63 个百分点
电力生产	364,724.92	221,959.30	39.14	6.21	17.52	减少 5.85 个百分点
制造业	95,739.21	70,872.96	25.97	115.62	118.69	减少 1.04 个百分点
环卫业务	14,485.23	11,482.82	20.73	44.88	37.72	增加 4.12 个百分点

其他	636.62	280.63	55.92	-36.23	-37.77	增加 1.0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EPC 建造	127,080.22	106,675.45	16.06	-37.57	-42.14	增加 6.63 个百分点
项目运营	364,724.92	221,959.30	39.14	6.21	17.52	减少 5.85 个百分点
设备销售	95,739.21	70,872.96	25.97	115.62	118.69	减少 1.04 个百分点
垃圾收运	14,485.23	11,482.82	20.73	44.88	37.72	增加 4.12 个百分点
其他	636.62	280.63	55.92	-36.23	-37.77	增加 1.0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重庆市内	227,083.00	158,655.44	30.13	-12.83	-14.46	增加 1.33 个百分点
重庆市外	375,583.20	252,615.71	32.74	9.87	10.33	减少 0.2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程承包与设计	土建、设备及技术	106,675.45	25.94	184,362.32	44.49	-42.14	
电力生产	折旧与摊销、运营成本	221,959.30	53.97	188,875.92	45.57	17.52	
制造业	设备材	70,872.96	17.23	32,407.83	7.82	118.69	

	料及其他						
环卫业务	劳务费	11,482.82	2.79	8,337.99	2.01	37.72	
其他	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	280.63	0.07	450.93	0.11	-37.7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EPC 建造	土建及安装	61,671.78	15.00	98,531.76	23.77	-37.41	
	设备	35,529.63	8.64	74,928.71	18.08	-52.58	
	技术及其他	9,474.04	2.30	10,901.85	2.63	-13.10	
项目运营	摊销与折旧	75,687.13	18.40	65,879.72	15.90	14.89	
	运营成本	146,273.07	35.57	122,996.20	29.68	18.92	
设备销售	设备材料	67,790.64	16.48	30,145.39	7.27	124.88	
	其他费用	3,082.31	0.75	2,262.44	0.55	36.24	
垃圾收运	劳务费及其他	11,481.92	2.79	8,337.99	2.01	37.71	
其他	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	280.63	0.07	450.93	0.11	-37.7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24,349.5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7.2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5,126.8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4.8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21,938,655.73	21,096,813.77	3.99
管理费用	310,077,974.02	263,654,754.63	17.61
研发费用	98,426,135.97	71,522,412.00	37.62
财务费用	304,905,609.37	317,327,029.80	-3.91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98,426,135.9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98,426,135.9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6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注：报告期内公司广义的研发总投入为 17,176.5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2.85%，统计口径包括研究开发费用、技术使用费、购买科研设备支出和其他科研支出。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9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9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56
本科	134
专科	0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24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03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46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9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203,370.67	1,949,453,433.33	2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930,120.45	-1,739,063,164.0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230.78	-184,677,500.77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289,434,017.10	9.06	1,781,218,792.18	7.54	28.53	
应收账款	2,122,283,531.61	8.39	1,817,664,747.87	7.70	16.76	
应收款项融资	45,939,109.48	0.18	97,162,989.70	0.41	-52.72	注 1
预付款项	62,664,014.74	0.25	108,931,608.28	0.46	-42.47	注 2
其他应收款	43,650,848.60	0.17	71,558,925.66	0.30	-39.00	注 3

存货	1,056,270,864.99	4.18	1,088,379,099.76	4.61	-2.95	
合同资产	141,140,908.82	0.56	155,600,077.47	0.66	-9.29	
其他流动资产	674,273,025.51	2.67	667,173,716.99	2.83	1.06	
长期股权投资	1,218,116,523.80	4.82	843,435,536.76	3.57	44.42	注 4
固定资产	570,067,282.86	2.25	533,717,664.25	2.26	6.81	
在建工程	34,832,787.78	0.14	36,765,207.57	0.16	-5.26	
使用权资产	17,277,188.09	0.07	14,991,891.08	0.06	15.24	
无形资产	16,675,811,969.56	65.96	16,036,719,554.93	67.92	3.99	
商誉	10,744,819.35	0.04	10,744,819.35	0.05	-	
长期待摊费用	6,604,424.99	0.03	4,818,417.21	0.02	37.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115,200.42	0.56	104,777,213.39	0.44	35.64	注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884,769.09	0.66	239,223,242.65	1.01	-29.82	
短期借款	109,503,613.51	0.43				
应付账款	2,128,738,726.20	8.42	2,139,196,634.71	9.06	-0.49	
合同负债	1,485,780,187.50	5.88	1,497,870,604.10	6.34	-0.81	
应付职工薪酬	121,771,796.31	0.48	103,761,987.39	0.44	17.36	
应交税费	84,275,861.45	0.33	79,606,740.49	0.34	5.87	
其他应付款	165,705,994.18	0.66	132,331,538.27	0.56	25.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3,424,174.99	6.22	568,508,554.47	2.41	176.76	注 6
其他流动负债	209,342,982.63	0.83	219,298,442.14	0.93	-4.54	
长期借款	7,125,201,508.74	28.18	6,845,964,720.63	28.99	4.08	
应付债券	199,783,376.45	0.79	1,000,384,126.13	4.24	-80.03	注 7
租赁负债	9,275,361.79	0.04	6,357,618.33	0.03	45.89	
预计负债	827,532,549.08	3.27	677,072,659.48	2.87	22.22	
递延收益	63,631,744.29	0.25	62,853,367.44	0.27	1.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96,488.57	0.03	8,551,480.04	0.04	-4.15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系本期票据贴现所致。

注 2：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注 3：主要系期末应收股利和押金保证金减少所致。

注 4：主要系本期完成对兴沪环境的股权交割，前期投资款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注 5：主要系本年新投运项目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注 6：主要系 2021 年发行的 10 亿元中期票据于 24 年到期，本金由应付债券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注 7：同注 6。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294,827.54（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624,219.93	29,624,219.93	保证、冻结	冻结资金 400,000.00 元、农民工专户资金 4,398,462.80 元，保函保证金 13,032,748.58 元，资产业务保证金 11,793,008.55 元
应收账款	40,886,595.55	27,514,999.37	质押	借款质押担保
无形资产	11,694,051,255.59	9,983,092,013.51	质押	借款质押担保
合计	11,764,562,071.07	10,040,231,232.8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要子公司已取得的主要资质及证书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内容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发证机关
三峰卡万塔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D350045044	2024.12.31	重庆市大渡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D250043261	2024.12.31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丙级	A250000285	2024.11.8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环境工程设计专项（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甲级	A150000288	2028.12.2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内容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发证机关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压力管道设计（GB2 级公用管道；GC1、GCD 级工业管道）	TS1850029-2028	2028.1.2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许可项目：锅炉（A 级部件：蛇形管、膜式壁）	TS2150011-2027	2027.6.16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电力工程调试企业能力评价等级证书》	电源工程类四级	DYTS2022097	2025.12.31	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
	《安全生产许可证》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渝）JZ 安许证字 [2010]004794	2025.3.16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重庆市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证书》	生活垃圾处理处置一级	渝运评 1-7-029 号	2025.11.7	重庆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	5-1-00662-2021	2027.6.29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151100357	2024.11.11	重庆市科技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
	专精特新	重庆市“专精特新”企业	——	2025.05.31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公司	证书名称	证书范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放单位
三峰科技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D250043631	2024.12.31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D350063426	2024.12.31	重庆市大渡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乙级	A250000373	2024.12.10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安全生产许可证》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渝）JZ 安许证字 [2007] 002169	2026.04.19	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污染治理资质证书》	证书级别：甲级；项目类别：废水、废气、固废	渝协治证 2021778 号	2025.05.17	重庆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证书》	工业废水处理二级	渝运评 2-2-447 号	2025.09.08	重庆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生活污水处理三级	渝运评 3-1-565 号	2024.09.08	

		工业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理处置三级	渝运评 3-5-027 号	2024.09.08	
		生活垃圾处理处置三级	渝运评 3-7-024 号	2024.09.0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高新技术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251101006	2025.10.11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
专精特新	重庆市“专精特新”企业		—	2025.05.31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期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34,737.72	40,197.09	-13.58%

报告期内中标璧山项目，因拓展业务需要成立重庆三峰新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参股重庆辰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对重庆新离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白银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重庆三峰正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	是	新设	98,217,207.60	51%	是	/	自有资金	重庆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市璧山区	/	已投资设立	/	/	否	/	/

	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热力生产和供应等								信汇林有限公司	华园有限公司							
重庆三峰新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热服务；建设工程施工；热力生产和供应；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是	新设	50,000,000.00	100%	是	/	自有资金	/	/	已投资设立	/	/	否	/	/	/

	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 发；余热余压余气利 用技术研 发；管道运 输设备销 售等。															
重庆峰能储科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设施的安	是	新设	100,000,000.00	25%	否	/	自有资金	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润德环境有限公司、厦门北辰储能发展有限公司、江	/	已投资设立	/	/	否	2023年6月22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21)

	装、维修和试验；合同能源管理；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等			248,217,207.60					苏冠 华新 能源 科技 有限 公司 、 语 北 投 有 限 公 司 （ 京 ） 资 源 有 限 公 司								
合计	/	/	/	248,217,207.60	/	/	/	/	/	/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97,162,989.70						-51,223,880.22	45,939,109.48
合计	97,162,989.70						-51,223,880.22	45,939,109.4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简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三峰卡万塔	环保设备及EPC总包	13,333.33	454,415.52	121,169.90	22,248.18	211,722.79	25,731.65
三峰科技	环保设备	10,500.00	86,218.44	36,659.64	15,937.01	60,295.62	18,851.9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经过多年发展和建设，国内已经建成以垃圾焚烧为核心的较为完善的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及综合利用体系，为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根据住建部《2022 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显示，2022 年全国城市地区生活垃圾清运总量约为 24,444.72 万吨，其中焚烧处理总量约 19,502.08 万吨，约占清运总量的 79.78%，截至当年底城市地区已建成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约 80.47 万吨/日。同期全国县城地区生活垃圾清运总量约为 6,704.65 万吨，其中焚烧处理总量约 3,692.56 万吨，约占清运总量的 55.07%，截至当年底县城地区已建成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约 19.48 万吨/日。从统计数据上看，我国城市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建设已提前完成《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行动(2023—2025 年)》等政策文件规定的截至“十四五”末的建设目标。

在行业规模不断增长的同时，以垃圾焚烧为核心的固废行业市场竞争格局仍然较为分散，市场上存在央企、地方国企以及民营企业等众多参与方，市场竞争激烈。随着国内经济社会发展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高质量发展阶段，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也进入了深入攻坚、以“质”为重的新阶段。固废行业作为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的重要参与者和主力军，也正面临需求升级和产业升级的变化和转折。

一是增量缩减，存量为主。经过前期高速发展，国内环保固废行业已整体进入平稳期，市场增量持续缩减，主要市场区域已逐步下沉至县域一级，业内竞争激烈。以已有项目为业务中心，对存量项目进行技术优化、改造升级、提质增效以及实施主业延伸、推动协同业务开拓成为业内企业新的发展重点和业绩增长点。

二是政策机制逐渐调整，行业市场化发展加速。在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逐步退出、部分地区财政压力增大的背景下，固废行业的市场化竞争不再单纯比拼规模和速度，技术工艺水平、投资及运营能力、风险管控能力的持续竞争正成为行业重点。同时，《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函〔2023〕115号）的颁布实施又为行业使用者付费机制的落实以及 PPP 模式的未来发展开创了新的突破口。

三是行业出海热潮渐起。随着“一带一路”沿线地区经济和社会的不断发展进步，当地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与日俱增，对先进固废处理装备和技术的需求正在持续增长。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深入推进，行业企业还将进一步“走出去”，推动国产先进技术和装备在“一带一路”沿线地区的推广应用，并合理推进环保和公共服务领域的海外投资。固废行业发展正在进入国内、国际“双轮驱动”的新阶段。

四是业内整合存在预期。行业发展逐步进入成熟稳定期，业内企业存在一定的整合趋势。通过行业整合，业内领军企业可以有效提升经营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并通过统一管理和技术升级实现经营优化，有利于提升行业的整体水平和效率。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为了一个更洁净的世界”为使命，以“坚持、坚韧、专业、专注”的三峰精神，深耕垃圾焚烧发电主业。围绕固废产业链进一步加强科研攻关，推动前瞻性布局，保持技术及运营管理优势，为客户提供更加先进高效的技术、产品和服务。全力开发国内、国际市场，继续扩大核心装备产品市场占有率。实施主业延伸，拓展环卫一体化等上游业务和垃圾渗滤液、飞灰、炉渣处置等下游业务。以垃圾焚烧项目为平台，实现各类综合固废的高效协同处置，并持续拓展业务边界，开发综合能源利用、工商业储能、废弃物循环利用等新业务。进一步实施“走出去”战略，重点推进海外市场拓展，以产品销售、工程建设以及审慎性海外投资三项业务联动，着力提升“一带一路”沿线等海外市场占有率。同时充分发挥公司优势，积极谨慎谋划上下游产业

链并购重组，作为推动增长的重要手段。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的城市固废处理解决方案提供商和固废行业知名公众公司。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稳健经营的工作作风，做好市场开发、科研创新、管理运营等各项经营工作，行稳致远，努力作为，力争实现经营业绩的进一步增长。

1. 稳健布局国内市场，抓好增量，巩固存量

基于国内市场具体情况采取针对性的市场开发措施，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与合作伙伴积极协作，实现优势互补。抓住县域项目机遇，发挥优势，管控风险，争取更大突破。以项目公司作为终端处理平台及多能利用源头，着力开拓协同业务，通过技术、管理和商业模式创新，提升项目运营效益。同时，持续推进投资并购，稳健拓展业务规模。适度加大新产业投入力度，继续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2. 全面强化国际市场开拓，进一步“走出去”

一方面积极携手海外合作伙伴，加强合作深度和广度，共同推进国际市场开发，持续扩大全球市场份额。另一方面以示范项目为引领，紧密跟进重点区域、重点项目，持续输出装备、技术和运营管理服务，并审慎推进海外市场投资。同时，着力加强国际业务团队以及海外市场品牌建设，为后续海外市场经营奠定坚实基础。

3. 加强科研创新能力建设，保持技术优势，加快科研成果转化

继续遵循提质增效、减污降碳以及循环利用等路径开展科研创新工作。持续开展技术改造和设备提档升级，加快推进智慧焚烧应用，提升智能化、智慧化水平，减少人工干预，提升燃烧效率。全面完成县域小型垃圾焚烧装备关键技术和装备研发试制，因地制宜推广应用，有序布局县域小型项目。深入推进飞灰、炉渣等焚烧后产物资源化利用研究和试制，解决行业痛点。同时，加强焚烧厂余热梯级利用研究，推动前瞻性布局，探索研究各类工业固废和物料回收技术，以新技术增强公司发展动能。

上述计划不构成公司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颁布的《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函〔2023〕115号）对 PPP 业务模式进行了新的规范，一方面明确了使用者付费、确

定收费渠道和方式、防范隐形债务风险等政策导向和原则要求，有利于行业的规范健康发展；另一方面也对市场的参与主体资格进行了规定，可能对业内企业未来参与市场竞争带来不确定性风险。为此，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体制机制优势，进一步深入推进市场化改革，探索新机制，确保满足政策要求。同时，公司还将与社会各方合作伙伴深入合作，共同依规推进市场开拓。

2.市场风险

目前国内固废产业链上下游大部分传统业务领域已进入发展成熟期和平稳期，市场增量缩减，市场拓展、业务扩张的难度持续加大。为此，公司坚持稳健积极的发展方针，充分发挥公司的现有优势和核心竞争力，联合优秀合作伙伴，有选择地获取新项目、开展新业务，并积极实施主业延伸和产业链上下游拓展，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同时，公司全面加强国际市场开发，加快装备、技术和服务输出，并审慎推进海外投资，通过多种途径力争实现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业绩的进一步增长。

3.环保风险

为确保公司垃圾焚烧发电生产过程符合环保要求，公司积极履行环保职责，投入大量人力、财力、物力完善环保设施，建立了由烟气处理系统、垃圾渗滤液处理系统等多种环保设施系统构成的环保设施体系，并制定了严格的环保制度和环境事故应急预案。但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和民众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对环保的要求趋严，各级政府对环保工作的监管手段不断丰富，处罚方式更严，惩戒力度更大，如果公司未能严格满足环保规范要求，则将面临行政处罚等风险。对此，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和公众不断提高的环保要求，以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为根本遵循，以规范执行“排污许可”为抓手，一方面通过持续性的技术改造，在提高污染物治理效率的同时严控排放，确保环保排放持续达标。另一方面公司投入大量资源推进飞灰、炉渣、渗滤液等焚烧后产物处理和综合利用技术装备研发，力争实现各类污染物高效、合规、低成本处置和利用，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A 股市场持股股东 39792 名/户，其中，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 43.86%。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规定执行股东大会相关程序。会议的召集、通知及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规范要求，会议由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程序公开透明，决策过程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集董事会会议 9 次，公司董事均出席了历次会议并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和表决，未发生无故未出席会议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220 号），修订了包括《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在内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制订了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依规积极履职，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意见或建议。公司独立董事在工作中勤勉尽责，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职工代表监事 2 名。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集监事会会议 4 次，公司监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规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履行监督职责，公司监事忠实、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按《公司法》要求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承担义务，公司与其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重大决策均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

（五）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并有效执行了《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制度》《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较好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各项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均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良好，内幕信息知情人均进行了登记备案，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或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六）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均就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做出了承诺。报告期各项承诺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或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承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实施主业延伸，与控股股东德润环境及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合作伙伴合资设立辰峰储能公司，开拓工商业独立储能业务。该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履行了公告义务。除上述关联交易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也严格按照上述规定履行了相应审议程序，其中关联董事或股东代表回避表决，并由独立董事审议后发表了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及交易程序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EPC 总承包、核心设备研发制造以及运营管理服务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和管理体系以及相应人员组织架构，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不存在与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

经营业务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依赖股东开展业务的情况。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和间接控股股东均已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其在作为三峰环境控股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三峰环境的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将促使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三峰环境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具体承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4. 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8. 关于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

				9.关于向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条件的议案 2.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1 月 30 日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11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担保及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14 日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审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廖高尚	董事长	男	45	2024年1月18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0	否
雷钦平	董事长 (离任)	男	59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月因临近退休辞去董事、董事长职务	0	0	0	/	160.18	否
司景忠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男	51	董事： 2024年1月18日 总经理： 2023年11月27日	董事： 2024年12月19日 总经理： 2026年11月26日	0	0	0	/	155.59	否
Stephen Clark	董事	男	64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0	是
冷湘	董事	女	47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0	是

白银峰	董事	女	48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0	是
王琪	董事	男	67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16.5	否
孔庆江	董事	男	58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16.5	否
田冠军	董事	男	50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16.5	否
张海林	董事	男	57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16.5	否
明彦呈	董事 (离任)	男	41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月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职务	0	0	0	/	0	是
韩明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24年1月18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否
张强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7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月因工作变动辞去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0	0	0	/	107.59	否

杨晓帆	监事	女	44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0	是
陈玮	监事	女	45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0	否
陈唐思	监事	女	40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58.68	否
方艳	监事	女	49	2021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19日	0	0	0	/	37.42	否
唐国华	副总经理	女	52	2023年11月27日	2026年11月26日	0	0	0	/	135.92	否
郭剑	财务总监	男	50	2023年11月27日	2026年11月26日	0	0	0	/	119.85	否
钱静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48	2023年11月27日	2026年11月26日	0	0	0	/	119.93	否
王佳洪	副总经理	男	49	2023年11月27日	2026年11月26日	0	0	0	/	110.94	否
卢钟妮	党委副书记	女	42	2023年12月	/	0	0	0	/	0	否

合计	/	/	/	/	/	/	/	1,072.1	/
----	---	---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廖高尚	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正处级机要秘书。2018 年 3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兼保密总监、集团本部党总支书记。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1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2024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雷钦平	1983 年 8 月至 2002 年 8 月，历任重钢建设公司第二机械工程处主任、工程管理部副部长兼工程处主任、副总经理；2002 年 8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重庆三峰环境产业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三峰卡万塔）副总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三峰卡万塔副董事长、总经理。2009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公司党委书记。2009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公司董事长。
司景忠	1994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重庆电力建设总公司技术员、副队长；1998 年 12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广西来宾希诺基维护运营公司技术员；2002 年 2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重庆同兴技术部副部长；2005 年 2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三峰卡万塔技术总监；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成都九江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三峰卡万塔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4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StephenClark	1977 年 1 月至 1999 年 6 月，任诺森伯兰水务集团生产部经理；1999 年 6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澳门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4 年 3 月至今，任澳门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2000 年 9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4 年 1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苏伊士（亚太）有限公司（前称：苏伊士新创建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 6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苏伊士（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威立雅（亚洲）有限公司（前称：苏伊士（亚洲）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3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苏伊士亚洲区首席执行官；2015 年 12 月至今，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冷湘	历任重庆市财政局教科文处副处长、国库处处长、公用事业处处长；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投资权益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兼投资发展部总经理；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现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白银峰	2007 年 5 月至 2013 年 1 月，历任中信信远商贸有限公司业务主管、中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历任中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节能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中信环境投资管理二部总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任中信环境投资总监。自 2016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琪	1990 年 11 月至 2017 年 2 月，历任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技术研究所研究员、所长、首席专家；博士生导师等。现任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098）、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1175）独立董事，建设部科技专家委员会委员，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家委员会委员。

孔庆江	1990 年至 1995 年先后任职于浙江省司法厅办公室、浙江省涉外金融商贸律师事务所、海南正达房地产金融律师事务所、海南三亚法律事务所；1995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就职于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副院长、院长；2012 年 1 月至今，任中国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副院长、院长。
田冠军	1995 年 2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湖北省襄阳供销学校教师；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6 月，在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攻读硕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成都市青羊区国家税务局副主任科员；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攻读博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历任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院教师、国际合作部副主任、校财务处处长助理；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流动站工作；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重庆理工大学财务处副处长；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8 年 11 月至今，任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张海林	1989 年 7 月至 1992 年 10 月，任重庆长江轮船公司会计；1992 年 10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重庆恒昌国际石油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 6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重庆隆鑫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07 年 3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重庆恒冠物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 年 3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重庆润通动力制造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1 月至今，任润银长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韩明	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10 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石家庄陆军学院历史教研室教员；1993 年 10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北京军区联勤第八分部干部科干事、分部党委秘书(正营职)；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重庆市江北区委组织部办公室主任；2004 年 3 月至 2012 年 3 月，历任重庆市委组织部组织三处助理调研员、调研员；2012 年 3 月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干正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纪委委员、纪检监察部部长；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4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晓帆	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重庆市经济信息中心科员；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中华保险重庆分公司主任科员；2007 年 8 月至今任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职员。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玮	2005 年 8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高级审计员；2009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财务、人事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财务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中国信达重庆分公司业务四处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中国信达重庆分公司计财处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中国信达重庆分公司业务四处副处长，处长。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唐思	2006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历任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处组织人事科科员、副科长、科长；2012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公司综合部部长；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公司行政部部长；2022 年 1 月至今，任三峰卡万塔副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方艳	1997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历任重钢集团财务处会计、重钢进出口公司财务科科长、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会处会计、重钢集团环保搬迁指挥部会计；2009 年 9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三峰卡万塔财务部部长；2010 年 3 月至 2013 年 3 月间兼任重庆同兴财务总监；201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审计部(监事会办公室)部长。2018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唐国华	1994年7月至1998年7月，任重钢集团设计院技术员；1998年7月至2009年11月，历任重庆三峰环境产业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三峰卡万塔）翻译、办公文员、信息部部长、综合部部长、人力资源总监兼人力资源和行政部部长；2009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9年12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2023年12月至2024年2月，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工会主席；2024年2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郭剑	1996年8月至1997年1月，任重庆市自来水公司沙坪坝水厂财务科科员；1997年1月至2001年1月，任重庆市公用事业管理局财务处科员；2001年1月至2011年7月，历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办科员、主办科员、部长助理、副部长；2011年7月至2012年12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2年12月至2018年9月，历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钱静	1997年7月至2007年5月，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2007年5月至2021年7月，任三峰卡万塔财务总监；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王佳洪	1998年7月至2010年11月，历任磨心坡电厂值长、重庆同兴垃圾处理有限公司值长、生产部副部长、技术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大理三峰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8年6月，任昆明三峰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6月，任重庆丰盛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1年7月，任重庆三峰百果园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韩明先生在报告期后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在报告期内未担任公司董监事或高管职务。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冷湘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12月	
白银峰	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20年1月	
Stephen Clark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杨晓帆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高级主管	2007年8月	
陈玮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分公司业务四处处长	2017年3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廖高尚	重庆市地下管线协会	常务副理事长	2021年10月	
司景忠	住建部市容环卫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委员	2019年5月	
司景忠	中国产业发展促进会生物质能产业分会垃圾焚烧发电专委会	副主任委员	2019年3月	
白银峰	上海中信元钧环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	
白银峰	宁波明州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白银峰	宁波大榭开发区生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9月	
StephenClark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StephenClark	COSAM 澳门环保工程及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6月	
StephenClark	澳门自来水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1999年6月	
StephenClark	上海化学工业区中法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2008年2月	
StephenClark	上海化学工业区升达废料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6月	
StephenClark	中法水务管理（中山）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6月	2023年9月
StephenClark	苏伊士环境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	2023年7月

王琪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	
王琪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2月	
孔庆江	中国政法大学	院长	2012年1月	
孔庆江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3月	
田冠军	重庆工商大学	教授	2018年11月	
田冠军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田冠军	重庆宇隆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	
田冠军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4月	
张海林	润银长江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兼经理（总裁）	2014年8月	
张海林	重庆润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4年10月	
张海林	重庆润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4年10月	
张海林	重庆润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03年6月	
张海林	西安润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2月	
张海林	重庆润通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3月	
张海林	重庆路沃发动机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11月	
张海林	重庆润通动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4年3月	
张海林	国信至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3月	
张海林	重庆储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8月	
张海林	重庆坤贸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8月	
张海林	重庆兴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12月	
张海林	重庆中联前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9月	
张海林	重庆润通恒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3月	
张海林	重庆铠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12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注：孔庆江先生于2012年1月5日在中国政法大学任主持工作副院长，半年后任院长至今。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报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薪酬方案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1 名外部董事组成，主任委员为独立董事。各委员按照《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有关规定，负责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报酬事项，并独立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经审定的议案由薪考委向董事会报告后均予以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同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考核情况及公司董事长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方案、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办法确定。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职工监事薪酬按公司员工的薪酬制度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薪酬合计为 1,072.1 万元（税前）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薪酬合计为 1,072.1 万元（税前）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雷钦平	董事长	离任	因临近退休辞去董事、董事长职务
廖高尚	董事长	选举	经董事会、股东大会选举当选公司新任董事长
明彦呈	董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司景忠	副董事长	选举	经董事会、股东大会选举当选公司新任副董事长
张强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韩明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经监事会、股东大会选举当选公司新任监事会主席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三峰环境总经理试用期考核结果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向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审议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条件的议案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关于兑现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2 年度绩效年薪的议案 关于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3 年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审议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附件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3 年第三季

		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0-2022 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关于兑现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0-2022 年任期激励薪酬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修订完善公司职业经理人有关制度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的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高管团队 2023—2025 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关于公司高管团队 2023-2025 年度薪酬标准及任期相关激励的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雷钦平	否	9	9	0	0	0	否	4
StephenClark	否	9	9	8	0	0	否	4
冷湘	否	9	9	7	0	0	否	4
白银峰	否	9	9	7	0	0	否	4
明彦呈	否	9	9	8	0	0	否	4
王琪	是	9	9	7	0	0	否	4
孔庆江	是	9	9	7	0	0	否	4
田冠军	是	9	9	7	0	0	否	4
张海林	是	9	9	4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田冠军、白银峰、王琪
提名委员会	王琪、张海林、司景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海林、Stephen Clark、孔庆江
战略委员会	廖高尚、冷湘、孔庆江

(二)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	听取公司海外市场情况汇报。讨论海外市场业务发展战略	就海外基本战略、政策机遇、国际合作模式、和市场布局等几方面提出了多项意见和建议。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审议《提名委员会关于修订公司<职业经理人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审议《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新任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战略顾问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13 日	审议《关于总经理试用期考核结果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023 年 7 月 24 日	审议《关于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兑现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2 年度绩效年薪的议案》《关于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3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023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关于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0-2022 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兑现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0-2022 年任期激励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审议《关于修订完善三峰环境职业经理人有关制度的议案》《关于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3—2025 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关于三峰环境高管团队 2023-2025 年度薪酬标准及任期相关激励的议案》	重要建议：高管团队新任期薪酬标准和激励要与行业市场对标情况相符合，且在业绩保持增长的情形下，薪酬要体现激励导向。 按此建议，公司修改了相关议案，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议。	

(五)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5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 2022 年年报审计事项进行了汇报，审计委员会就此进行了沟通		
2023 年 3 月 23 日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向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并将审议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并将审议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附件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并将审议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非金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并将审议意见提交公	

日	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司董事会	
---	----------------------------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12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21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66
销售人员	52
技术人员	830
财务人员	112
行政人员	356
合计	3,21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94
本科	1,462
大专	1,023
大专以下	537
合计	3,21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以岗位价值为核心的宽幅职级薪酬体系和以业绩为导向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岗位薪酬、绩效薪酬等项目组成，员工的薪酬水平、职级发展和工作绩效挂钩，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此外，公司根据社会经济发展、行业薪酬水平、企业效益等情况对薪酬政策、员工薪资水平进行适时调整，使员工的工资增长与企业效益提高相协调，实现员工与企业互惠共赢、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目标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通过公司集中培训与各单位自主培训相结合，分层分类开展人才培养和员工培训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财务管理、安全环保、内控管理、党务知识等多个专项讲座或送外培训；与高校院校联合举办了三峰环境集团中高层管理人员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组织举办垃圾焚烧发电厂第三届职业技能竞赛暨技术交流活动。各单位以提升职业履职能力为重点，对工程技术、安全环保人员等技术人员开展继续教育培训；以内部培训为主，对一线员工开展岗位应知应会、特种作业持证、安全环保教育等培训，并结合导师带徒、岗位练兵、劳动竞赛等多种形式，多渠道提升员工的岗位技能水平。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司章程》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股利分配的形式：主要包括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配的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配股利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进行利润分配。现金分配股利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原则上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若公司当年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公司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1）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2）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并且累计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的净资产的 10%。公司分红标准及分红比例，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拟以扣除已回购股份后的 1,677,209,5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2.35 元(含税)的比例派发现金股利共计约 394,144,232.5 元，其余未分配利润 1,701,333,802.6 元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3 年度拟派发现金股利的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约为 33.81%。上述现金分红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回购专户内已回购股份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 10 股派 2.35 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股利分配总额。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3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94,144,232.5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5,816,477.2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3.81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7,966,393.0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02,110,625.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4.49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1）等相关公告

<p>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6,782,000股限制性股票，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时公司股本总额1,678,268,000股的1%。上述相关议案须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激励和考核按照董事会通过的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年度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执行，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确认高管人员的年度考核结果和薪酬兑现方案后，提请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报告期内，修订了高管人员新一任期薪酬管理办法。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已建立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已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实现，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组织结构完整，人员安排到位，“三会”或执行董事、监事职责权力明确，按照规范程序要求定期召开相关会议研究决定子公司重大事项，贯彻集团经营方针和战略发展方向。

在具体经营方面，公司以人事、财务、生产运营等为抓手加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子公司依据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定期报告相关经营工作具体问题并接受集团建议和指导，确保稳定经营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良好。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67,907.1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重庆同兴公司、泰兴三峰公司、成都三峰公司、重庆丰盛公司、昆明三峰公司、大理三峰公司、东营三峰公司、六安三峰公司、西昌三峰公司、汕尾三峰公司、万州三峰公

司、南宁三峰公司、涪陵三峰公司、重庆百果园公司、梅州三峰公司、白银三峰公司、库尔勒三峰公司、赤峰三峰公司、浦江三峰公司、永川三峰公司、阿克苏三峰公司、营山三峰公司、鞍山三峰公司、重庆御临公司、诸暨三峰公司、合川三峰公司、綦江三峰公司、武隆三峰公司、秀山三峰公司、会东三峰公司、垫江三峰公司、黔江三峰公司、荣昌三峰公司、吕梁三峰公司属于烟气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排放污染物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一氧化碳、氯化氢等；重庆同兴公司、成都三峰公司、重庆丰盛公司、鞍山三峰公司还属于废水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排放污染物为 COD、氨氮等。报告期内公司各子公司烟气、废水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无超标排放情况。

公司各重点排污单位委托检测报告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汇总如下：

序号	单位	检测单位	报告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小时排放限值	排放方式	排放口位置
					#1 炉	#2 炉			
1	重庆同兴公司	中科检测技术服务（重庆）有限公司	#1 炉： HJ202302918 #2 炉： HJ202303735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58	300	连续	DA001 经度：106° 25' 纬度：29° 40' DA002 经度：106° 25' 纬度：29° 40'
					#2 炉	120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6.5	100		
					#2 炉	2L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6	30		
					#2 炉	1.1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2.59	60						
	#2 炉	0.97							
			HJ202303735	COD (mg/L)	7		100	间断	DW001 经度：106° 25' 纬度：29° 40'
				氨氮 (mg/L)	0.05L		25		
2	泰兴三峰公司	泰州市大自然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 炉：大自然 [2023]第（1398）号； #2 炉：大自然 [2023]第（1363）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84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19° 55' 纬度 32° 08' DA002 经度 119° 55' 纬度 32° 08'
					#2 炉	72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3.4	30		
					#2 炉	3.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3.61	60						
	#2 炉	3.04							
3	成都三峰公司	四川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WSC-23010016-HJ-16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91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3° 56' 纬度 30° 38'
					#2 炉	134			
					#3 炉	171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0.3	100		
					#2 炉	ND			
					#3 炉	ND			
	#1 炉	1.3	30						

4	重庆 丰盛公司	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乐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WSC-J-35-23110037-01-JC-01-C3	颗粒物 (mg/Nm ³)	#2 炉	1.0	100	连续	DW001 经度 103° 55' 纬度 30° 38'
					#3 炉	1.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0.1			
					#2 炉	ND			
					#3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1.92	60		
					#2 炉	5.51			
					#3 炉	13.0			
					COD (mg/L)	52	500		
	氨氮 (mg/L)	0.435	45						
4	重庆 丰盛公司	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乐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 炉：九升（检）字[2022]第 WT04002-53 号； #2 炉：乐环（检）字[2023]第 WT03011-11 号； #3 炉：乐环（检）字[2023]第 WT03011-6； #4 炉：乐环（检）字[2023]第 WT03011-17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48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6° 52' 纬度 29° 32' DA002 经度 106° 52' 纬度 29° 32' DA003 经度 106° 52' 纬度 29° 32' DA004 经度 106° 52' 纬度 29° 32'
					#2 炉	91			
					#3 炉	166			
					#4 炉	135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8			
					#3 炉	6			
					#4 炉	6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8.6	30		
					#2 炉	5.3			
					#3 炉	5.2			
					#4 炉	4.7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3 炉	ND			
					#4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ND	60		
					#2 炉	4.4			
					#3 炉	7.7			
					#4 炉	14.0			
4	重庆 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索奥[2023]第环 1905 号	COD (mg/L)	4L	100	间断	DW001 经度 106° 52' 纬度 29° 32'		
			氨氮 (mg/L)	0.025L	25				
5	昆明 三峰公司	云南 华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2230255202167 A2230255202168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63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3° 1' 纬度：25° 7' DA002 经度 103° 1' 纬度：25° 7'
					#2 炉	159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3	100		
					#2 炉	18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0.4	30		
					#2 炉	0.4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22	100		
					#2 炉	16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17.8	60		
					#2 炉	20.1			

6	大理三峰公司	昆明绿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绿岛环检 2301-034 号； 绿岛环检 2301-035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90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0° 21' 纬度 25° 41' DA006 经度 100° 21' 纬度 25° 41'
					#2 炉	133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36	100		
					#2 炉	41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7.9	30		
					#2 炉	3.5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20	100		
					#2 炉	23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9.4	60		
					#2 炉	5.6			
7	东营三峰公司	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山中检字[2023]第 DY666-7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13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18° 51' 纬度 37° 24' DA002 经度 118° 51' 纬度 37° 24'
					#2 炉	116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31	100		
					#2 炉	38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2.2	30		
					#2 炉	4.3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5.9	60		
					#2 炉	7.4			
8	六安三峰公司	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222058574419700 1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17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16° 30' 纬度 31° 41' DA002 经度 116° 30' 纬度 31° 41'
					#2 炉	133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32.7	100		
					#2 炉	16.3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6	10		
					#2 炉	1.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13	100		
					#2 炉	15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2.3	60		
					#2 炉	2.9			
9	西昌三峰公司	四川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WSC-23010015- HJ-17-C1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03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2° 8' 纬度 27° 55' DA005 经度 102° 8' 纬度 27° 54'
					#2 炉	158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9	100		
					#2 炉	28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5.3	10		
					#2 炉	ND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14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1.00	60		
					#2 炉	0.47			
10	汕尾三峰公司	广东恒睿环境检测股份	HRJC2306S001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37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15° 30' 纬度 22° 58' DA002 经度 115° 30' 纬度 22° 58' DA003 经度 115° 30'
					#2 炉	133			
					#3 炉	141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15	100		
					#2 炉	11			

		有限公司			#3 炉	13			纬度 22° 58'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5.1	30							
					#2 炉	6.7								
					#3 炉	5.5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3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5.43	60							
					#2 炉	8.30								
					#3 炉	3.84								
11	万州三峰公司	通标准技术服务(重庆)有限公司	CQE23-00337R0; CQE23-01554R0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50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8° 22' 纬度 30° 39' DA002 经度 108° 22' 纬度 30° 39'				
					#2 炉	111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3	100							
					#2 炉	32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	30							
					#2 炉	<1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16	100							
					#2 炉	27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0.08	60							
					#2 炉	26.10								
12	南宁三峰公司	广西荣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荣环检字 [2023]1651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30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8° 38' 纬度 22° 58' DA002 经度 108° 38' 纬度: 22° 58' DA003 经度 108° 38' 纬度 22° 58' DA004 经度 108° 38' 纬度 22° 58'				
					#2 炉	79								
					#3 炉	78								
					#4 炉	125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3 炉	ND								
					#4 炉	ND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3.7	30							
					#2 炉	3.8								
					#3 炉	5.9								
					#4 炉	5.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3 炉	ND								
					#4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9.6	60											
	#2 炉	11.4												
	#3 炉	11.5												
	#4 炉	10.1												
13	涪陵三峰公司	重庆新天地环境检测技术有	新检字[2023]第 HJ192-7-2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23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7° 9' 纬度 29° 41' DA002 经度 107° 9' 纬度 29° 41'				
					#2 炉	104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7.6	30							
					#2 炉	7.1								
											#1 炉	7	100	

		限公司		一氧化碳 (mg/Nm ³)	#2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1.73	60		
					#2 炉	5.08			
14	重庆百果园公司	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3 炉：九升（检）字[2022]第 WT09119-21 号 #2 炉：九升（检）字[2022]第 WT09119-13 号； #4、#5 炉：九升（检）字[2022]第 WT09119-19 号； #6 炉：九升（检）字[2022]第 WT09119-29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00	300	连续	DA002 经度 106° 23' 纬度 29° 10' DA006 经度 106° 23' 纬度 29° 10' DA007 经度 106° 23' 纬度 29° 10' DA008 经度 106° 23' 纬度 29° 10' DA009 经度 106° 23' 纬度 29° 10' DA010 经度 106° 23' 纬度 29° 10'
					#2 炉	114			
					#3 炉	103			
					#4 炉	112			
					#5 炉	114			
					#6 炉	124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3 炉	ND			
					#4 炉	ND			
					#5 炉	ND			
					#6 炉	ND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6.0	30		
					#2 炉	5.7			
					#3 炉	5.7			
					#4 炉	5.0			
					#5 炉	4.9			
					#6 炉	5.6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3 炉	ND			
					#4 炉	ND			
					#5 炉	ND			
					#6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3.0	60						
	#2 炉	3.7							
	#3 炉	4.0							
	#4 炉	2.2							
	#5 炉	2.6							
	#6 炉	5.2							
15	梅州三峰公司	广州普诺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RSD20231623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23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16° 10' 纬度 24° 17' DA002 经度 116° 10' 纬度 24° 17'
					#2 炉	111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5	30		
					#2 炉	ND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3	100		
					#2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2.5	60		
					#2 炉	3.2			
16	白银三峰公司	甘肃远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甘远诺自测[2023]第 11021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62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4° 15' 纬度 36° 33'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64.7	100		

		有限 责任 公司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6.8	3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19.9	60		
17	库 勒 三 峰 公 司	新 疆 力 源 信 德 环 境 监 测 技 术 服 务 公 司	LYXD2023D015W GL2105-1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232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86° 17' 纬度 41° 39'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52	100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4.5	3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8	10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16	60		
18	赤 峰 三 峰 公 司	内 蒙 古 科 谱 检 测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KPJCHJ-2306- WT-001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15.0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99° 1' 纬度 42° 14' DA002 经度 199° 1' 纬度 42° 14'
					#2 炉	162.4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5	100		
					#2 炉	5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2.60	30		
					#2 炉	5.32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6	100		
					#2 炉	<3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11.3	60		
					#2 炉	10.1			
19	浦 江 三 峰 公 司	浙 江 求 实 环 境 监 测 有 限 公 司	浙求实监测[2023] 第 0507902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38	75	连续	DA001 经度 119° 52' 纬度 29° 36' DA002 经度 119° 52' 纬度 29° 36'
					#2 炉	32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3	100		
					#2 炉	15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4	30		
					#2 炉	1.3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3	100		
					#2 炉	<3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6.1	20		
					#2 炉	5.8			
20	永 川 三 峰 公 司	重 庆 市 华 测 检 测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A2230271234207C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25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6° 1' 纬度 29° 18'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ND	100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3	3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2.2	60		
21	阿 克 苏 三	阿 克 苏 源	YD2023D001W GL292-1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206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80° 06'

	峰公司	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20	100		纬度 41° 02'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9.6	3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3	10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5.7	60		
22	营山三峰公司	四川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WSC-23010059-HJ-37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82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6° 28' 纬度 31°6' DA002 经度 106°28' 纬度 31°6'
					#2 炉	196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12	100		
					#2 炉	4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3	30		
					#2 炉	1.5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4.95	60		
					#2 炉	1.22			
23	鞍山三峰公司	辽宁康宁检测有限公司	EC2023-159H02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56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22° 47' 纬度 41° 3' DA002 经度 122° 47' 纬度 41° 3'
					#2 炉	163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40	100		
					#2 炉	7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1	30		
					#2 炉	1.2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3	100		
					#2 炉	5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12.0	60		
					#2 炉	12.3			
COD (mg/L)	18		300	间断	DW001 经度 122° 47' 纬度 41° 3'				
	氨氮 (mg/L)					0.248	30		
24	诸暨三峰公司	杭州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2220227467161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44	120	连续	DA001 经度 120° 19' 纬度 29° 35'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25	100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ND	2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12	10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5.2	20		
25	重庆御临公司	重庆新天环境检测技术有	#1 炉: 新检字 [2023] 第 HJ110-3-1 号 #2 炉: 新检字 [2023] 第 HJ110-4-2 号 #3 炉: 新检字 [2023]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90	2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6° 53' 纬度 29° 40' DA002 经度 106° 53' 纬度 29° 40' DA003 经度 106° 53' 纬度 29° 40' DA004
					#2 炉	92			
					#3 炉	79			
				二氧化硫 (mg/Nm ³)	#4 炉	84	50		
					#1 炉	ND			
					#2 炉	ND			
					#3 炉	ND			

		限公司	第 HJ110-2-3 号 #4 炉: 新检字 [2023] 第 HJ110-6-4 号	颗粒物 (mg/Nm ³)	#4 炉 #1 炉 #2 炉 #3 炉 #4 炉	ND 4.3 3.2 2.2 3.4	10		经度 106° 53' 纬度 29° 4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2 炉 #3 炉 #4 炉	ND ND ND ND	5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2 炉 #3 炉 #4 炉	3.02 2.80 ND 1.89	10		
26	合川三峰公司	通标准技术服务(重庆)有限公司	CQE23-00787RO CQE23-01436RO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68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6° 30' 纬度 30° 3' DA002 经度 106° 30' 纬度 30° 3'
					#2 炉	177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5	100		
					#2 炉	16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	30		
					#2 炉	1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11	100		
					#2 炉	11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0.16	60		
					#2 炉	23.3			
27	綦江三峰公司	重庆乐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 炉: 乐环(检)字[2023]第 WT11011-1 号 #2 炉: 乐环(检)字[2023]第 WT11011-1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01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6° 46' 纬度 28° 51' DA002 经度 106° 46' 纬度 28° 51'
					#2 炉	78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6	100		
					#2 炉	ND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2.8	30		
					#2 炉	5.2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11.1	60		
					#2 炉	12.8			
28	武隆三峰公司	重庆新天地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新检字(2023)第 HJ16-6-1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13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7° 56' 纬度 29° 23'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ND	100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3.4	3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85	10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2.69	60		
29	秀山三峰公司	重庆市华测检测技术有	A2230275722287C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51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9° 1' 纬度 28° 30'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39	100		
				颗粒物	#1 炉	2	30		

		限公司		(mg/Nm ³)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4.9	60		
30	会东三峰公司	四川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WSC-22060023-HJ-86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09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2° 25' 纬度 26° 34'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52	100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ND	3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5	10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2.18	60		
31	垫江三峰公司	重庆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2230021787194C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46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7° 32' 纬度 30° 16'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ND	100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2.1	3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6	10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1.81	60		
32	黔江三峰公司	通标准技术服务(重庆)有限公司	CQE23-02942R0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61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8° 43' 纬度 29° 25'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14	100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7	3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6.28	60		
33	荣昌三峰公司	中科检测技术服务(重庆)有限公司	HJ202302033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60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05° 30' 纬度 29° 20'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8	100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	3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1.28	60		
34	吕梁三峰公司	山西科维检测技术	科维监字 2023 第 08029 号	氮氧化物 (mg/Nm ³)	#1 炉	153	300	连续	DA001 经度 111° 0' 纬度 37° 27' DA005 经度 111° 0'
					#2 炉	140			
				二氧化硫 (mg/Nm ³)	#1 炉	42	100		
					#2 炉	38			

有限公司	颗粒物 (mg/Nm ³)	#1 炉	1.5	30	纬度 37° 27'
		#2 炉	2.0		
	一氧化碳 (mg/Nm ³)	#1 炉	ND	100	
		#2 炉	ND		
	氯化氢 (mg/Nm ³)	#1 炉	3.41	60	
		#2 炉	3.80		

注：上表中“ND”、“L”和“<”表示检测值低于方法检出限。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烟气、废水污染物等排放限值严格执行各单位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排污许可要求限值。公司各重点排污单位委托监测报告显示各项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要求，全部达标排放。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汇总如下：

污染物名称	二氧化硫	颗粒物	氮氧化物
排放总量(吨)	1334.71	190.79	8672.77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核定的年排放总量汇总如下：

污染物名称	二氧化硫	颗粒物	氮氧化物
排放总量(吨)	4688.21	1472.67	14646.60

注：重点单位核定年排放总量是各单位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生活垃圾焚烧》（HJ1039）获取的排污许可证总量之和；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各单位烟气污染物排放量之和。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烟气污染治理设施全部规范运行，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废水污染治理设施全部规范运行，废水达标排放或满足回用水标准回用；噪声污染治理设施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用隔声屏、消声器、绿化等治理措施，全部规范运行，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污染治理设施全部规范运行，固体废物处置合法合规。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执行项目申报、审批制度，各单位依法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各单位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各单位依法组织环保竣工验收工作。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及其他重要子公司严格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制定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且完成备案，并定期对应急预案进行培训与演练，确保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能快速、及时、正确响应，防止环境事件对环境、公众的影响。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均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项目环评文件的要求，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完成备案，及时掌握污染物排放状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等，确保污染物达到排放标准。

自行监测方案采用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相结合的监测方式，包括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等监测内容。公司废气重点排污单位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均按《关于加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动监控和监管执法工作的通知》（环办执法【2019】64号文）要求完成“装、树、联”工作，与生态环境部污染源数据监控中心联网，并对社会公开相关排污信息。废水重点排污单位装有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并与当地环保主管部门联网。手工监测则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固体废物焚烧》（HJ1205）等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完成，并在相关网站平台公开监测数据，接受公众等监督。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6 个，并已在全球 8 个国家和地区实现了 411 条焚烧线的技术与装备应用，公司通过先进垃圾焚烧技术、装备的迭代和推广，有效避免和降低了填埋等传统处理方式带来的土壤、大气和水资源污染，降低了温室气体排放，有力促进了各地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为国家“双碳”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助力。与此同时，公司通过垃圾焚烧生产电力，向居民提供可再生清

洁能源，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公司生产运营水平行业领先，所有垃圾焚烧厂均确保达标排放，部分指标优于欧盟标准。

公司主动履行社会责任，依托“全国中小学环境教育社会实践基地”，通过各地开放性环保设施持续开展环保宣传教育活动，努力提升社会公众生态环保意识，取得了良好的社会综合效益。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4,914,30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旗下垃圾焚烧发电厂使用垃圾焚烧方式替代填埋，有效降低了垃圾填埋处理过程中的甲烷等温室气体排放。同时，公司不断改进生产技术和工艺，全面推行高参数余热锅炉和高转速汽轮机等技术装备，运用工业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能耗，并积极推广垃圾焚烧供热业务，推动垃圾焚烧厂持续节能减排。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生产活动中，公司旗下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通过焚烧方式替代填埋方式处理生活垃圾，有效降低了因垃圾填埋产生的以甲烷为主的温室气体排放；同时，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利用焚烧产生热能进行发电，替代火力发电产生的同等电量，从而实现了温室气体（以二氧化碳为主）减排。

与此同时，为进一步控制、降低垃圾焚烧过程中的温室气体排放，提高公司减碳降碳力度，公司不断改进生产技术和工艺，以精细化运营管理和科技创新为抓手，一方面加强生产计划和焚烧控制，提高全厂余热利用效率、降低厂用电率、提高设备可靠性和物质回收比例、减少辅助燃料消耗等；另一方面，持续改进焚烧烟气和垃圾渗滤液等污染物处理技术，提高处理效率，持续降低烟气等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公司根据各地实际情况采取专门或协同工艺处理餐厨、厨余、污泥等其他固体废物，充分发挥生活垃圾焚烧厂污染物治理协同优势，在拓展业务领域的同时实现其他固体废物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同时，公司还积极推进垃圾焚烧供热供能业务拓展，提升整体资源循环利用和节能减排水平。通过上述多项措施，公司有效控制并降低了生产相关活动中的能源消耗和温室气体排放。

在经营活动中，公司坚持“绿色、再生、可循环”理念，在办公中贯彻使用低能耗电器，鼓励员工通过节水、节电、回收利用等措施降低不可再生资源消耗。公司在

生产办公场地布置分布式光伏发电设备，并拥有数量充足的充电设施，提倡员工使用新能源汽车，倡导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在采购管理方面，公司不断更新筛选供应商名录，优先选择绿色、低能耗供应商，优先购买和使用符合国家及相关机构认证标准的原材料和产品，降低企业上下游相关业务链条的资源和能源消耗，努力构建低碳供应链。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3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9	
其中：资金（万元）	39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支持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桥头镇长沙村湖心组约 4 公里道路美化绿化环境工程建设，具体包括在道路两旁种植景观绿化，增加文化元素、建设导视系统（路标路牌）等，费用 30 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9	
其中：资金（万元）	39	同上表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10	开展消费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第一条所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的发行价；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处置应付现金分红中与应支付给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应向公司支付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在上述承诺期间，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公司 IPO 上市前	是	2020 年 6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4 日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德润环境/水务环境承诺在作为三峰环境控股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三峰环境的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德润环境/水务环境亦将促使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三峰环境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德润环境/水务环境还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德润环境/水务环境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三峰环境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2）如德润环境/水务环境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三峰环境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德润环境/水务环境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三峰环境产生同业竞争，德润环境/水务环境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三峰环境，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德润环境/水务环境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三峰环境。（3）如德润环境/水务环境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出现了与三峰环境相竞争的业务，德润环境/水务环境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德润环境/水务环境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相竞争的业务依市场公平交易条件优先转让予三峰环境或作为出资投入三峰环境。</p>	公司 IPO 上市前	否	2018 年 12 月 17 日至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1、德润环境/水务环境作为三峰环境控股股东期间，其本身及其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三峰环境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三峰环境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三峰环境及三峰环境其他股东利益。2、德润环境/水务环境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三峰环境制定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三峰环境及三峰环境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德润环境/水务环境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三峰环境造成损失的，德润环境/水务环境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公司 IPO 上市前	否	2018 年 12 月 17 日至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中信环境投资有限公司、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环境/重庆地产作为公司的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期间，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中信环境/重庆地产与发行人之间进行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中信环境/重庆地产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不利用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	公司 IPO 上市前	否	2018 年 12 月 17 日至长期	是		
其他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如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三峰环境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三峰环境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德润环境/水务环境将敦促三峰环境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如三峰环境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送配股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2、如三峰环境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相关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德润环境/水务环境将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 IPO 上市前	否	2019 年 8 月 29 日至长期	是		
其他	公司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自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发行人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照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 IPO 上市前	否	2019 年 8 月 29 日至长期	是		
其他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如三峰环境上市后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德润环境/水务环境将根据三峰环境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	公司 IPO 上市前	是	2020 年 6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4 日	是		

	司、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份及其他义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三峰环境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其他	公司	公司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如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公司将根据公司审议通过的《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回购股份及其他义务。如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公司 IPO 上市前	是	2020 年 6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4 日	是		
其他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德润环境/水务环境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德润环境/水务环境将依法进行赔偿。（3）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德润环境/水务环境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德润环境/水务环境将不转让所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并全部履行承诺为止。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德润环境/水务环境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原因。（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公司 IPO 上市前	否	2019 年 8 月 29 日至长期	是		
其他	公司	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公司 IPO 上市前	否	2019 年 8 月 29 日至长期	是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取薪酬）。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承诺	其他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西南证券等其他企业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三峰环境保持独立，确保三峰环境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干预三峰环境的规范运作和经营决策，也不损害三峰环境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三峰环境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 2、如因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三峰环境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3年9月	否	2023年9月至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西南证券等其他企业不会主动从事任何与三峰环境构成竞争的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果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得到任何从事竞争业务的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三峰环境，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三峰环境，三峰环境享有优先权。如果三峰环境认为该商业机会适合三峰环境并行使优先权，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三峰环境获得该等商业机会。 2、如因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划拨、司法裁决、企业合并等被动原因，导致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从事的业务与三峰环境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将确保三峰环境享有充分的决策权，在三峰环境认为该等业务注入时机已经成熟时，及时以合法及适当的方式将其注入三峰环境。	2023年9月	否	2023年9月至长期	是		

			3、如因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三峰环境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1、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西南证券等其他企业将充分尊重三峰环境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三峰环境的独立经营、自主决策。</p> <p>2、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自身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三峰环境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及三峰环境章程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三峰环境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渝富控股将杜绝一切非经营性占用三峰环境及其控制企业的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三峰环境及其控制的企业向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违规担保。</p> <p>4、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三峰环境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三峰环境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5、如因渝富控股及渝富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三峰环境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3 年 9 月	否	2023 年 9 月至长期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8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明、刘静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 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诚信状况良好。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执行情况如下：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数与预计数差异
1	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环保在线监测运维技术服务	400.00	469.49	69.49
2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飞灰整合固化物填埋处置服务	2,500.00	2,319.45	-180.55
3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危废处置服务	50.00	40.64	-9.36
4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咨询、代理服务	100.00	68.33	-31.67
	合计		3,050.00	2,897.91	-152.09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数与预计数差异
1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备品备件	230.00		-230.00
2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备件及提供技术服务	100.00	0.88	-99.12
3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垃圾处置服务	700.00	1,280.68	580.68
	合计		1,030.00	1,281.56	251.56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渗滤液处置			14.17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EPC建造设备及其备品备件			3,733.33				
泸州兴泸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填埋处置服务			158.58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膜系统			68.19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提供研发劳务活动			198.11				
合计				/	/	4,172.39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合作方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出资成立一家主要从事工商业储能业务的合资公司，即重庆辰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 25%，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计划出资 8,000 万元，持股比例 20%（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21 号）。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重庆辰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并实际开展经营。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4,840,000.00	2018/3/28	2018/3/28	债务清偿日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9,780,000.00	2018/6/25	2018/6/25	债务清偿日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渭南产投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8,092,386.00	2022/3/30	2022/3/30	渭南市中心城区垃圾焚烧发电处理项目并网发电且收到首笔电费收入,并将项目电费收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费权按 贷款比 例质押 给债权人，办 妥质押 登记之 日止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42,712,386.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3,5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67,208,8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09,921,186.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5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82,217,6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82,217,6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授权方	协议名称	协议签署时间	特许经营权到期日/年限	截止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1	璧山项目	重庆璧山现代服务业发展区管理委员会	重庆（璧山）绿色循环经济产业园城市固废综合处理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2023.10	协议正式生效日起 30 年	协议所涉项目尚在建设期
2	白银二期项目	白银市人民政府	白银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二期工程）	2023.11	协议正式生效日起 27 年（不含建设期）	协议所涉项目尚在筹建期
3	合川污泥处置项目	重庆市合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合川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污泥处置）	2023.10	与原协议一致，自原协议正式生效之日起 30 年	协议所涉项目尚在筹建期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736,099,000	736,099,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承诺	2023年6月5日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2,428,000	142,428,000	2,891,700	2,891,700	二级市场增持	买入后6个月
合计	878,527,000	878,527,000	2,891,700	2,891,7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绿色中期票据	2021年12月22日	3.01	1,000,000,000	2021年12月24日	1,000,000,000	2024年12月24日
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	2023年12月13日	3.04	200,000,000	2023年12月14日	200,000,000	2025年12月14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绿色中期票据 10 亿元，期限 3 年。又于 2023 年 1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 2 亿元，期限 2 年。不同债券因发行时点、交易市场、续存期限等条件不同，利率稍有差异。详情请见本报告第九节债券相关情况。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7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97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重庆德润环境有 限公司	0	736,099,000	43.86	0	无		国有 法人
中信环境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0	185,978,400	11.08	0	质押	92,989,200	国有 法人
重庆水务环境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2,891,700	145,319,700	8.66	0	无		国有 法人
重庆市地产集团 有限公司	0	101,725,000	6.06	0	无		国有 法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0	61,035,000	3.64	0	无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	10,051,821	22,404,738	1.33	0	无		国有 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睿远均 衡价值三年持有 期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11,794,093	11,794,093	0.70	0	无		其他

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0	10,179,000	0.61	0	无	国有法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753,637	6,246,363	0.37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富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12,094	6,112,094	0.36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736,099,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6,099,000		
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5,97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978,4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5,31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319,700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01,7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25,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1,0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035,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404,738		人民币普通股	22,404,73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94,093		人民币普通股	11,794,093		
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0,1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9,00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46,363		人民币普通股	6,246,36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富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12,094		人民币普通股	6,112,09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是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重庆市国资委。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冷湘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1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与资源化利用（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环境污染治理；土壤修护整治；环保技术开发、应用及咨询服务；垃圾处理与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开发及管理（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水资源保护及治理；环境监测；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及仪器研发、制造；从事投资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管理（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财务顾问（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是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水务，证券代码：601158）控股股东。重庆水务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显示，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0.04%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曾菁华
成立日期	2003年9月23日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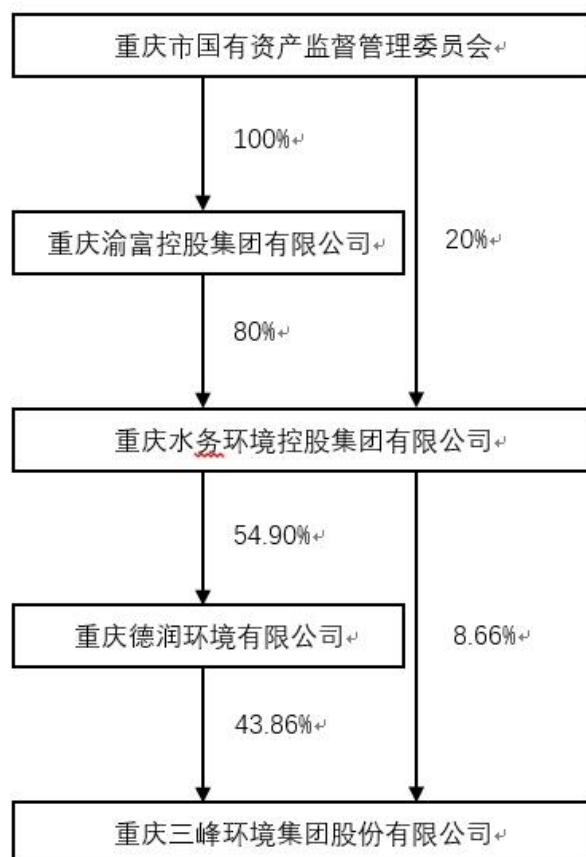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为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36,099,000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3.86%;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5,319,700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66%。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持有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54.90%股份的方式间接持有公司 43.86%的股份。截至报告期末,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52.52%的股份。

2023 年 8 月 31 日,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无偿划转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股权的通知》(渝国资(2023)351 号),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持有的水务环境 80%股权无偿划转给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上述股权划转事项尚在登记办理阶段。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杨书平	2008年05月22日	91110000675702676C	8,020,000,000	许可项目: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餐厨垃圾处理;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

				<p>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控股公司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情况说明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11 月 28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0.2753 至 0.5512（按回购价格上限计算）
拟回购金额	5000 万到 1 亿元
拟回购期间	2023 年 12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用途	注销
已回购数量(股)	1,058,5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GK三峰01	240410.SH	2023年12月13日	2023年12月14日	2025年12月14日	200,000,000	3.04	单利按年计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仅限专业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9层	-	严延、刘国平、邓必银、张华庭、王威力、刘宜卫	010-56052092
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	江北区江北城西大街25号平安财富中心8楼1—6号	-	黄冬梅、秦悦航	023-86798588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唐明、刘静亚	唐明、刘静亚	023-88868566、023-88868933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D座5层50531	-	左嫣然、马阳阳、刘成浩	010-57310307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0,000,000	200,000,000	0	按募集说明书和监管协议约定使用募集资金账户，运作情况良好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GK 三峰 01 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绿色项目银行贷款，对应的绿色项目为重庆市第三（百果园）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项目总投资 22.09 亿元，建设期间为 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报告期末项目进展为完工在运营，项目运转正常，运营效益良好。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后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有权机构批准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良好	否				
提高盈利能力的同时完善风控体系	良好	否				
严格的信息披露	良好	否				
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良好	否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良好	否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良好	否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1 三峰环境 GN001	132100164	2021/12/22	2021/12/24	2024/12/24	10	3.01	按年付息, 到期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不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兑付利息金额 3010 万元整。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0 号兴业银行大厦 15 楼		王雨迪	010-59889999-1034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22 楼		王俊丽、葛颖	0755-88026132、023-60363738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盛蕾	010-66428877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唐明、刘静亚	唐明、刘静亚	023-88868566、023-88868933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罗议	023-63012200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10	0			是

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	--	--	--	--	--	--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7,810,027.34	1,116,350,314.95	1.92	
流动比率	1.10	1.22	-10.28	
速动比率	0.91	0.97	-6.54	
资产负债率 (%)	55.82	56.50	-1.2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7	0.28	-3.83	
利息保障倍数	5.73	5.07	13.0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14	7.43	36.4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8.47	7.20	17.63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峰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峰环境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峰环境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EPC 建造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五(二)1。

三峰环境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 EPC 建造业务和垃圾焚烧发电厂运营业务。2023 年度，三峰环境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602,666.20 万元，其中 EPC 建造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7,080.2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1.09%。

三峰环境公司 EPC 建造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在确定履约进度时，三峰环境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需要对工程承包合同的履约进度、合同预计总成本、未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合同总收入金额和合同风险作出合理判断及估计。

由于营业收入是三峰环境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同时，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 EPC 建造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 EPC 建造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选取重要的工程承包合同，检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文件，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成本估计的合理性；

(3) 检查与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工程进度申报表、第三方监理报告等；

(4) 测试管理层对履约进度和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计算是否准确；

(5) 对工程承包合同的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6) 对重要工程项目实施现场检查，并向现场项目管理人员了解其完工进度；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工程成本实施截止测试，评价工程成本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确认和计量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及五(一)14。

三峰环境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为 1,556,233.13 万元。三峰环境公司下属项目公司主要以建设—运营—移交（BOT）方式参与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业务。某些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的账面价值存在无法通过未来运营期所产生的现金流得到全额收回的风险，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过程需要管理层运用较多的判断和估计。由于无形资产-特许经

营权金额重大，且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故我们将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确认和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确认和计量，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确认和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查阅 BOT 合同条款，了解三峰环境公司在 BOT 项目建造过程中承担的义务及是否能从合同授予方取得确定的收费金额，询问三峰环境公司在实施建造活动中从事的具体内容、拥有的技术和资质，评估管理层对 BOT 项目建造业务所作的判断；

(3) 查阅项目立项资料、重大的工程建设及采购合同、采购付款记录、工程竣工结算书；

(4) 查阅三峰环境公司预计负债会计政策，了解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计量方法，并对预计负债计算过程进行了复核与验算；

(5) 检查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准确性；

(6) 对特许经营权摊销年限及摊销金额进行复核与验算；

(7) 获取项目公司与政府有关的收入结算资料，现场观察项目公司的运营情况，评估特许经营权是否存在减值风险；

(8) 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分析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是否合理，获取并查看管理层利用估值专家做出的减值测试计算表，检查减值测试方法是否适当。

(9) 检查与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三峰环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三峰环境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三峰环境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三峰环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三峰环境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三峰环境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上文中提到的“财务报表附注”为审计报告附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289,434,017.10	1,781,218,792.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541,600.00	
应收账款	七、5	2,122,283,531.61	1,817,664,747.87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5,939,109.48	97,162,989.70
预付款项	七、8	62,664,014.74	108,931,608.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3,650,848.60	71,558,925.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743,716.43	31,016,594.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56,270,864.99	1,088,379,099.76
合同资产	七、6	141,140,908.82	155,600,077.4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74,273,025.51	667,173,716.99
流动资产合计		6,439,197,920.85	5,787,689,957.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218,116,523.80	843,435,536.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570,067,282.86	533,717,664.25
在建工程	七、22	34,832,787.78	36,765,207.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7,277,188.09	14,991,891.08
无形资产	七、26	16,675,811,969.56	16,036,719,554.93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10,744,819.35	10,744,819.35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6,604,424.99	4,818,417.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42,115,200.42	104,777,213.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67,884,769.09	239,223,242.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43,454,965.94	17,825,193,547.19
资产总计		25,282,652,886.79	23,612,883,505.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9,503,613.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2,128,738,726.20	2,139,196,634.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485,780,187.50	1,497,870,604.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21,771,796.31	103,761,987.39
应交税费	七、40	84,275,861.45	79,606,740.49
其他应付款	七、41	165,705,994.18	132,331,538.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333,780.4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573,424,174.99	568,508,554.4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09,342,982.63	219,298,442.14
流动负债合计		5,878,543,336.77	4,740,574,501.5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7,125,201,508.74	6,845,964,720.63
应付债券	七、46	199,783,376.45	1,000,384,126.1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9,275,361.79	6,357,618.3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827,532,549.08	677,072,659.48

递延收益	七、51	63,631,744.29	62,853,367.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8,196,488.57	8,551,480.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33,621,028.92	8,601,183,972.05
负债合计		14,112,164,365.69	13,341,758,473.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78,268,000.00	1,678,26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044,882,540.03	4,041,042,853.76
减：库存股	七、56	7,968,066.0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50,856,518.54	28,983,522.43
盈余公积	七、59	344,307,643.28	255,928,760.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341,637,793.87	3,636,775,69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51,984,429.65	9,640,998,832.14
少数股东权益		718,504,091.45	630,126,199.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70,488,521.10	10,271,125,031.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282,652,886.79	23,612,883,505.10

公司负责人：廖高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剑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6,340,553.75	1,037,582,049.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602.12	40,704.02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479,640,135.58	1,348,535,155.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11,791,142.67	1,188,173,507.08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10,250,000.00	14,2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864,323.34	2,407,681.69
流动资产合计		3,838,118,614.79	2,402,815,590.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32,148,954.59	1,642,398,954.59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8,087,480,599.37	7,407,593,960.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473,144.97	71,945,757.27
在建工程		3,263,249.89	456,879.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649,052.72	20,625,561.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5,849.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6,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14,015,001.54	9,359,106,962.59
资产总计		12,852,133,616.33	11,761,922,553.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1,804.16	630,184.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8,224,045.23	25,163,910.31
应交税费		2,579,492.34	375,546.12
其他应付款		2,977,291,112.36	2,587,771,660.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4,301,147.95	8,531,332.7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03,397,602.04	2,622,472,634.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66,000,000.00	659,250,000.00
应付债券		199,783,376.45	1,000,384,126.1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015,305.10	16,746,337.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0,798,681.55	1,676,380,463.28
负债合计		4,884,196,283.59	4,298,853,097.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78,268,000.00	1,678,26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51,452,157.98	3,849,829,543.71
减：库存股		7,968,066.0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4,307,643.28	255,928,760.84
未分配利润		2,101,877,597.55	1,679,043,151.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67,937,332.74	7,463,069,456.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852,133,616.33	11,761,922,553.44

公司负责人：廖高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剑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瑞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26,662,036.04	6,023,262,182.9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026,662,036.04	6,023,262,182.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20,418,232.50	4,881,665,583.96
其中：营业成本		4,112,711,578.49	4,144,349,813.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2,358,278.92	63,714,760.54
销售费用	七、63	21,938,655.73	21,096,813.77
管理费用	七、64	310,077,974.02	263,654,754.63
研发费用	七、65	98,426,135.97	71,522,412.00
财务费用	七、66	304,905,609.37	317,327,029.80
其中：利息费用		324,555,061.32	298,340,644.99

利息收入		16,409,828.82	10,614,378.66
加：其他收益	七、67	161,075,985.39	80,466,616.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34,561,746.63	127,931,640.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4,561,746.63	127,931,640.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9,238,376.88	-35,841,265.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966,670.60	10,149,187.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84,961.71	2,164,709.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9,391,526.37	1,326,467,487.3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493,518.22	6,685,106.6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372,001.10	960,484.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0,513,043.49	1,332,192,109.6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44,353,823.24	135,069,892.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6,159,220.25	1,197,122,217.3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6,159,220.25	1,197,122,217.3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5,816,477.20	1,139,294,719.6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342,743.05	57,827,497.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16,159,220.25	1,197,122,217.3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5,816,477.20	1,139,294,719.6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342,743.05	57,827,497.7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6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6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廖高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剑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瑞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848,646.95	4,007,293.49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273,028.92	1,331,194.52
销售费用		4,437,105.13	7,558,418.55
管理费用		73,829,013.96	69,364,715.80
研发费用		8,718,035.47	7,075,628.16
财务费用		-31,710,446.32	-26,946,126.09
其中：利息费用		38,805,757.22	40,970,386.03
利息收入		10,294,259.01	7,129,466.16
加：其他收益		4,001,955.62	2,350,099.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933,863,388.69	978,276,627.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1,254,439.31	115,018,872.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7,234.37	-342,703.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04.64	7,399.3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4,168,824.37	925,914,884.79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7	25,050.00
减：营业外支出		390,000.00	412,814.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3,788,824.44	925,527,120.6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3,788,824.44	925,527,120.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3,788,824.44	925,527,120.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3,788,824.44	925,527,120.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廖高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剑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37,856,394.13	6,336,515,136.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9,747,134.84	90,388,012.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286,600,551.87	132,504,618.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64,204,080.84	6,559,407,767.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8,652,621.08	2,986,395,214.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2,553,472.69	650,310,20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8,650,595.84	371,861,699.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632,144,020.56	601,387,21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2,000,710.17	4,609,954,33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203,370.67	1,949,453,433.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399,867.69	108,212,134.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615.44	9,643,339.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49,016,603.54	76,974,587.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622,086.67	194,830,061.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0,347,890.55	1,690,750,860.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021,947.00	240,450,003.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5,182,369.57	2,692,361.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2,552,207.12	1,933,893,22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930,120.45	-1,739,063,164.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204,164.30	19,920,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4,204,164.30	19,920,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44,720,175.89	1,224,682,527.5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3,260,400.00	3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2,184,740.19	1,283,603,327.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737,766.37	728,961,077.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5,233,050.75	738,572,168.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134,740.13	37,252,532.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9,722,153.85	747,582.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5,692,970.97	1,468,280,828.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230.78	-184,677,50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53,804.15	8,192,187.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8,418,823.59	33,904,956.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1,390,973.58	1,627,486,01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9,809,797.17	1,661,390,973.58

公司负责人：廖高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剑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9,553.47	4,365,250.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8,668.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70,980.56	26,828,28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540,534.03	31,692,202.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711,849.24	58,177,553.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8,768.92	1,504,176.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66,537.55	27,116,47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947,155.71	86,798,20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06,621.68	-55,105,997.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632.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8,490,350.39	432,052,771.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100.00	11,0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76,627.74	53,550,575.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466,710.89	485,614,426.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26,842.65	1,325,530.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3,335,052.70	424,760,003.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200,000.00	59,4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161,895.35	485,545,533.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695,184.46	68,892.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9,302,008.48	914,638,403.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9,102,008.48	914,638,403.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50,000.00	158,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1,012,187.67	416,163,229.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979,510.46	193,654,702.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241,698.13	768,067,931.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860,310.35	146,570,471.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758,504.21	91,533,366.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7,582,049.54	946,048,682.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6,340,553.75	1,037,582,049.54

公司负责人：廖高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剑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8,268,000.00				4,041,042,853.76			28,983,522.43	255,928,760.84		3,636,775,695.11		9,640,998,832.14	630,126,199.34	10,271,125,03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8,268,000.00				4,041,042,853.76			28,983,522.43	255,928,760.84		3,636,775,695.11		9,640,998,832.14	630,126,199.34	10,271,125,031.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39,686.27	7,968,066.07		21,872,996.11	88,378,882.44		704,862,098.76		810,985,597.51	88,377,892.11	899,363,489.62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165,816,477.20		1,165,816,477.20	50,342,743.05	1,216,159,220.25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217,072.00	7,968,066.07						-5,750,994.07	83,577,492.30	77,826,498.23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	82,534,164.30	82,534,164.3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		-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		-
4. 其 他					2,217,072.00	7,968,066.07						-5,750,994.07	1,043,328.00	-4,707,666.07
(三) 利润分 配								88,378,882.44	-460,954,378.44	-372,575,496.00	-47,281,303.92	-419,856,799.92		
1. 提 取盈余 公积								88,378,882.44	-88,378,882.44	-	-	-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	-		
3. 对 所有者										-372,575,496.00	-372,575,496.00	-47,281,303.92	-419,856,799.92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 他													-		-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		-
1. 资 本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		-
2. 盈 余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		-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		-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		-
5. 其 他综合 收益结 转留存 收益													-		-
6. 其 他													-		-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21,872,996.11					21,872,996.11		21,872,996.11
1. 本期提取						62,446,156.26					62,446,156.26		62,446,156.26
2. 本期使用						-40,573,160.15					-40,573,160.15		-40,573,160.15
(六) 其他					1,622,614.27						1,622,614.27	1,738,960.68	3,361,574.9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8,268,000.00				4,044,882,540.03	7,968,066.07	50,856,518.54	344,307,643.28		4,341,637,793.87	10,451,984,429.65	718,504,091.45	11,170,488,521.10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8,268,000.00				4,004,416,943.37				163,376,048.78		2,962,609,183.56		8,808,670,175.71	571,165,735.88	9,379,835,91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1,678,268,000.00				4,004,416,943.37				163,376,048.78		2,962,609,183.56		8,808,670,175.71	571,165,735.88	9,379,835,911.59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36,625,910.39		28,983,522.43	92,552,712.06		674,166,511.55		832,328,656.43	58,960,463.46	891,289,119.89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139,294,719.61		1,139,294,719.61	57,827,497.71	1,197,122,217.3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33,720,000.00							33,720,000.00	25,200,800.00	58,920,800.00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19,920,800.00	19,920,800.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33,720,000.00							33,720,000.00	5,280,000.00	39,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92,552,712.06	-	-465,128,208.06		-372,575,496.00	-26,422,560.00	-398,998,056.00
1. 提取 盈余公 积									92,552,712.06	-	-92,552,712.06				
2. 提 取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372,575,496.00		-372,575,496.00	-26,422,560.00	-398,998,056.00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8,983,522.43					28,983,522.43			28,983,522.43
1. 本期提取							41,350,417.13					41,350,417.13			41,350,417.13
2. 本期使用							-12,366,894.70					-12,366,894.70			-12,366,894.70
(六) 其他					2,905,910.39							2,905,910.39	2,354,725.75		5,260,636.14
四、本期末余额	1,678,268,000.00				4,041,042,853.76		28,983,522.43	255,928,760.84		3,636,775,695.11		9,640,998,832.14	630,126,199.34		10,271,125,031.48

公司负责人：廖高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剑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瑞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8,268,000.00				3,849,829,543.71				255,928,760.84	1,679,043,151.55	7,463,069,45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8,268,000.00			3,849,829,543.71			255,928,760.84	1,679,043,151.55	7,463,069,456.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2,614.27	7,968,066.07		88,378,882.44	422,834,446.00	504,867,876.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3,788,824.44	883,788,824.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68,066.07				-7,968,066.0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968,066.07				-7,968,066.07	
（三）利润分配							88,378,882.44	-460,954,378.44	-372,575,49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8,378,882.44	-88,378,882.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2,575,496.00	-372,575,496.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622,614.27						1,622,614.27
四、本期期末余 额	1,678,268,000.00				3,851,452,157.98	7,968,066.07			344,307,643.28	2,101,877,597.55	7,967,937,332.74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8,268,000.00				3,846,923,633.32				163,376,048.78	1,218,644,238.98	6,907,211,92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8,268,000.00				3,846,923,633.32				163,376,048.78	1,218,644,238.98	6,907,211,921.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填 列）					2,905,910.39				92,552,712.06	460,398,912.57	555,857,535.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25,527,120.63	925,527,120.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552,712.06	-465,128,208.06	-372,575,49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2,552,712.06	-92,552,712.0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2,575,496.00	-372,575,496.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905,910.39					2,905,910.3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8,268,000.00				3,849,829,543.71			255,928,760.84	1,679,043,151.55	7,463,069,456.10	

公司负责人：廖高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剑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瑞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渡口区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重庆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00000699250053X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67,826.8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份总数 167,826.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89.17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67,431.78 万股；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105.85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以 BOT 等方式建设及运营垃圾焚烧发电厂；从事环境卫生、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服务，环境污染治理及环保技术开发，固定废物治理。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峰卡万塔）和重庆丰盛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等 49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合并范围变更和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认定为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将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 30%以上的情形认定为重大变动。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余额或本期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预计负债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计负债项目认定为重要的预计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或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或利润总额的 1%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将少数股东权益金额超过集团总资产 0.5%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公司将对被投资单位长期股权投资余额或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确定为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

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

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二)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账龄自确认合同收入的月份起算，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

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

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35	3.00	2.77-3.2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3.00	12.1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00	4.85-19.4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实体建造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包括 BOT 特许经营权、排污权、专利权及土地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BOT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限	法定权利	直线法摊销
排污权	排污年限或排污量	法定权利	在排污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或根据实际排污量摊销
软件	2-10 年	预计使用寿命	直线法摊销
专利权	5-10 年	法定权利	直线法摊销

项目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商标权	6-8 年	法定权利	直线法摊销
土地使用权	25-50 年	法定权利	直线法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7)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BOT 特许经营权

公司与地方政府签订特许经营协议，开展垃圾焚烧发电等固废处理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根据协议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公司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受垃圾处理费单价、平均每吨垃圾上网电量、上网电价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收费金额是不确定的，因此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公司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 EPC 建造收入、设备销售收入及项目运营收入。

(1) EPC 建造收入：公司与政府部门签订特许经营协议，采用建设—经营—移交（BOT）方式参与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EPC 建造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设备销售收入：公司向客户销售焚烧炉、渗滤液膜系统等发电设备及备品备件。设备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设备运抵现场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3)项目运营收入：主要包括垃圾处置收入、供电收入、供汽收入、渗滤液处理收入和垃圾收运收入。

1)垃圾处置收入

在服务提供完毕且取得收款权利时，按实际垃圾处理量及 BOT 协议或垃圾处置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垃圾处置收入金额。

2)供电收入

当电力供应至当地的电网公司时，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本公司按实际上网电量及购售电合同等约定的单价确认供电收入金额。

3)供汽收入

在服务提供完毕且取得收款权利时，按实际蒸汽供应量及供汽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供汽收入。

4) 渗滤液处理收入

在服务提供完毕且取得收款权利时，按实际渗滤液处理量及 BOT 协议或渗滤液处理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渗滤液处理收入金额。

5) 垃圾收运收入

公司与政府环境卫生部门就提供垃圾收运服务进行长期合作，公司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在服务提供完毕且取得收款权利时，根据实际垃圾收运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

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无	0.00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1%、免征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2.5%、7.5%、免征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同兴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5%
重庆丰盛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
南宁市三峰能源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万州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
昆明三峰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5%
成都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
白银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
重庆新离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
梅州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5%
泰兴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5%
鞍山市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2.5%

浦江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5%
汕尾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2.5%
重庆三峰诚服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2.5%
陆河三峰环保有限公司	20%
汕尾市三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
瓮安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汕尾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
重庆三峰诚服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0%
重庆三峰百果园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7.5%
重庆市涪陵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7.5%
库尔勒三峰广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5%
重庆三峰御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7.5%
赤峰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5%
重庆市永川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7.5%
重庆市綦江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免征
阿克苏三峰广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免征
重庆市秀山县三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征
营山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免征
诸暨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免征
重庆市武隆区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免征
会东三峰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免征
重庆合川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免征
重庆垫江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免征
吕梁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免征
重庆荣昌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免征
重庆三峰夔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征
重庆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涪陵分公司 [注]	免征
重庆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万盛分公司 [注]	免征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三峰诚服智慧城市管理有限公司	免征
东营黄河三角洲三峰生态能源有限公司[注]	12.5%/25%
六安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注]	12.5%/25%
汕尾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注]	12.5%/25%
大理三峰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注]	7.5%/15%
西昌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注]	免征/15%
重庆黔江三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注]	免征/12.5%
重庆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浦江分公司 [注]	免征/12.5%
重庆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注]	免征/12.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公司经营多个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适用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的期间不同，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六、2（2）。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优惠政策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从2015年7月1日起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规定，从2022年3月1日起，对垃圾处理、污水处理劳务所缴纳的增值税既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以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个月内不得变更。

三峰科技公司、同兴公司、丰盛三峰公司、南宁三峰公司、三峰百果园公司、万州三峰公司、昆明三峰公司、大理三峰公司、东营三峰公司、六安三峰公司、汕尾三峰公司、涪陵三峰公司、成都三峰公司、梅州三峰公司、泰兴三峰公司及白银三峰公司利用垃圾发电产生的电力收入业务享受10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新离子公司的污水处理劳务收入享受7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上述公司中，同兴公司、南宁三峰公司、东营三峰公司、汕尾三峰公司、涪陵三峰公司、成都三峰公司及白银三峰公司垃圾处理劳务收入免征增值税，其余公司垃圾处理劳务收入业务享受7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7号）和《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本年度，三峰城服浦江分公司、重庆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瓮安分公司（以下简称三峰城服瓮安分公司）、三峰城服万盛分公司、瓮安城服公司和三峰诚服智慧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

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三峰卡万塔公司、同兴公司、三峰科技公司、丰盛三峰公司、南宁三峰公司、三峰百果园公司、万州三峰公司、昆明三峰公司、大理三峰公司、西昌三峰公司、涪陵三峰公司、成都三峰公司、库尔勒三峰公司、永川三峰公司、御临三峰公司、赤峰三峰公司和白银三峰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该优惠政策的公司明细如下：

纳税主体/项目名称简称	免征期	减半征收期
涪陵三峰公司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泰兴三峰公司（二期）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黔江三峰公司（渗滤液项目）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梅州三峰公司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三峰百果园公司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库尔勒三峰公司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黔江三峰公司（垃圾收运项目）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黔江三峰公司（固废处理项目）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汕尾三峰公司（垃圾转运项目）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永川三峰公司（渗滤液项目）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永川三峰公司（垃圾焚烧项目）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东营三峰公司（二期）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汕尾三峰公司（二期）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六安三峰公司（二期）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赤峰三峰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三峰御临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鞍山三峰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大理三峰公司（二期）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浦江三峰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阿克苏三峰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綦江三峰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营山三峰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诸暨三峰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秀山三峰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武隆三峰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合川三峰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会东三峰公司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西昌三峰公司（二期）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垫江三峰公司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吕梁三峰公司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荣昌三峰公司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黔江三峰公司（垃圾焚烧项目）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夔门三峰公司	2023 年-2025 年	2026 年-2028 年
三峰城服公司、三峰城服涪陵分公司、三峰城服万盛分公司、三峰城服浦江分公司、诚服智慧公司	根据不同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的时间不同，自 2019 年-2023 年开始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年度，陆河三峰公司、汕尾环投公司、瓮安城服公司、汕尾城服公司和三峰诚服生态公司符合以上规定，享受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 号），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 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后 5 个纳税年度中结转抵免。本年度，涪陵三峰公司、鞍山三峰公司、三峰御临公司、赤峰三峰公司和浦江三峰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5) 2022 年 10 月 12 日，新离子公司获得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25110068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税法规定 2022-202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环境保护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征收环境保护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第十二条第(三)款规定：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本年度，本公司各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51.68	3,263.86
银行存款	2,248,175,411.56	1,661,392,518.43
其他货币资金	41,256,153.86	119,823,009.8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289,434,017.10	1,781,218,792.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192,643.55	3,904,820.93

其他说明

受限资金：冻结资金 400,000.00 元、农民工专户资金 4,398,462.80 元，保函保证金 13,032,748.58 元，资产业务保证金 11,793,008.55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3,541,600.00	
合计	3,541,6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28,000.00	100.00	186,400.00	5.00	3,541,600.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3,728,000.00	100.00	186,400.00	5.00	3,541,600.00					
合计	3,728,000.00	/	186,400.00	/	3,541,600.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728,000.00	186,400.00	5.00
合计	3,728,000.00	186,400.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86,400.00				186,400.00
合计		186,400.00				186,4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11,124,150.10	1,487,072,836.75
1 年以内小计	1,511,124,150.10	1,487,072,836.75
1 至 2 年	593,180,915.13	340,137,586.31
2 至 3 年	143,836,696.53	105,560,098.73
3 至 4 年	73,326,438.72	27,861,914.12
4 至 5 年	15,734,312.06	6,144,951.15
5 年以上	18,837,554.93	35,486,165.75
合计	2,356,040,067.47	2,002,263,552.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01,368.23	0.34	8,101,368.23	100.00		23,571,016.41	1.18	23,571,016.41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01,368.23	0.34	8,101,368.23	100.00		23,571,016.41	1.18	23,571,016.4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7,938,699.24	99.66	225,655,167.63	9.61	2,122,283,531.61	1,978,692,536.40	98.82	161,027,788.53	8.14	1,817,664,747.87
其中：										
账龄组合	2,347,938,699.24	99.66	225,655,167.63	9.61	2,122,283,531.61	1,978,692,536.40	98.82	161,027,788.53	8.14	1,817,664,747.87
合计	2,356,040,067.47	/	233,756,535.86	/	2,122,283,531.61	2,002,263,552.81	/	184,598,804.94	/	1,817,664,747.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泰兴市宏阳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泰兴市丰泽化工有限公司	12,283.79	12,283.7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泰兴中能远东硅业有限公司	7,965.70	7,965.7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跃进村街道办事处	50,933.30	50,933.3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西海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27,771.65	3,727,771.6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002,413.79	4,002,413.7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101,368.23	8,101,368.23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11,124,150.10	75,556,207.51	5.00
1-2年	593,180,915.13	59,318,091.53	10.00
2-3年	143,836,696.53	28,767,339.32	20.00
3-4年	69,273,091.63	34,636,545.83	50.00
4-5年	15,734,312.06	12,587,449.65	80.00
5年以上	14,789,533.79	14,789,533.79	100.00
合计	2,347,938,699.24	225,655,167.63	9.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571,016.41	4,002,413.79	19,472,061.97			8,101,368.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027,788.53	64,627,379.10				225,655,167.63
合计	184,598,804.94	68,629,792.89	19,472,061.97			233,756,535.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福建省丰泉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9,472,061.97	诉讼执行款收回	货币资金	丰泉环保无可执行资产且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单项计提具备合理性
合计	19,472,061.97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433,992,054.87		433,992,054.87	17.15	31,035,824.10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43,327,935.32		143,327,935.32	5.66	22,103,541.2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31,657,885.59		131,657,885.59	5.20	8,421,764.90
渭南产投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8,600,661.00	32,119,857.74	130,720,518.74	5.16	6,536,025.94
辽宁抚顺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517,118.96	82,452,298.75	86,969,417.71	3.44	8,644,610.29
合计	812,095,655.74	114,572,156.49	926,667,812.23	36.61	76,741,766.4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99,277.21	44,963.86	854,313.35	28,713,697.58	1,435,684.88	27,278,012.70
应收质保金	152,356,831.39	12,070,235.92	140,286,595.47	136,151,906.56	7,829,841.79	128,322,064.77
合计	153,256,108.60	12,115,199.78	141,140,908.82	164,865,604.14	9,265,526.67	155,600,077.4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由于销售增加的金额	63,308,944.61	确认销售收入
自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转入	18,869,891.80	期限变动
转入应收账款	-65,973,911.58	满足合同收款条件
工程项目建设	-27,814,420.37	工程建设款结算
减值准备变动	-2,849,673.11	
合计	-14,459,168.65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3,256,108.60	100.00	12,115,199.78	7.91	141,140,908.82	164,865,604.14	100.00	9,265,526.67	5.62	155,600,077.4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3,256,108.60	100.00	12,115,199.78	7.91	141,140,908.82	164,865,604.14	100.00	9,265,526.67	5.62	155,600,077.47
合计	153,256,108.60	/	12,115,199.78	/	141,140,908.82	164,865,604.14	/	9,265,526.67	/	155,600,077.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53,256,108.60	12,115,199.78	7.91
合计	153,256,108.60	12,115,199.78	7.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7,155,428.95	4,305,755.84		
合计	7,155,428.95	4,305,755.84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939,109.48	97,162,989.70
合计	45,939,109.48	97,162,989.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223,532.78	
商业承兑汇票	23,001,600.00	
合计	32,225,132.78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商业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大型央企，由其承兑的商业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商业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253,539.20	37.11	102,900,530.26	94.47
1 至 2 年	37,543,445.22	59.91	4,765,526.06	4.37
2 至 3 年	1,114,697.00	1.78	886,569.80	0.81
3 年以上	752,333.32	1.20	378,982.16	0.35
合计	62,664,014.74	100.00	108,931,608.2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34,716,000.00	55.40
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	1,517,100.00	2.42
江苏省电力公司泰兴市供电公司	1,325,417.21	2.12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266,344.55	2.02
科维工程有限公司	906,110.04	1.45
合计	39,730,971.80	63.4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5,743,716.43	31,016,594.83
其他应收款	27,907,132.17	40,542,330.83
合计	43,650,848.60	71,558,925.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9,400,000.00
汕尾市三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3,716.43	1,616,594.83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300,000.00	
合计	15,743,716.43	31,016,594.8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105,586.07	13,751,783.59
1 年以内小计	13,105,586.07	13,751,783.59
1 至 2 年	5,398,590.19	11,288,145.04
2 至 3 年	10,615,181.51	16,911,306.03
3 至 4 年	3,356,292.08	4,943,027.75
4 至 5 年	2,139,015.00	6,590,761.01
5 年以上	1,538,077.14	5,408,671.27
合计	36,152,741.99	58,893,694.6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6,445,853.83	30,087,811.51
往来款	5,607,895.56	5,024,682.14
代收代付款	9,764,566.47	11,108,633.85
其他	4,334,426.13	12,672,567.19
合计	36,152,741.99	58,893,694.6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8,101,363.86		250,000.00	18,351,363.8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105,754.04			-10,105,754.0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995,609.82		250,000.00	8,245,609.8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的坏账视为第三阶段，其余视为第一阶段。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8,351,363.86	-10,105,754.04				8,245,609.82
合计	18,351,363.86	-10,105,754.04				8,245,609.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泰州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5,607,895.56	15.51	往来款	1年以内, 2-3年	820,394.78
重庆市黔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195,900.00	8.84	押金保证金	2-3年	639,180.00
奉节县财政局	2,660,974.00	7.36	代收代付款	1年以内, 1-2年	259,681.05
汕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00,000.00	5.53	押金保证金	4-5年	1,600,000.00
垫江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1,992,400.00	5.51	押金保证金	2-3年	398,480.00

合计	15,457,169.56	42.76	/	/	3,717,735.83
----	---------------	-------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2,152,376.68		152,152,376.68	136,814,472.61		136,814,472.61
在产品	901,716,523.69		901,716,523.69	943,676,869.66		943,676,869.66
库存商品	2,401,964.62		2,401,964.62	7,887,757.49		7,887,757.49
合计	1,056,270,864.99		1,056,270,864.99	1,088,379,099.76		1,088,379,099.7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659,527,419.78	662,759,571.27
预缴税金	13,812,321.10	4,414,145.72
待摊费用	933,284.63	
合计	674,273,025.51	667,173,716.9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77,545,460.34			46,067,630.50		836,403.06				324,449,493.90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12,853,837.40			65,296,873.95		767,935.08	57,683,272.86			221,235,373.57
泰兴市恒瑞供热管理有限公司	34,166,848.28			7,944,618.26			8,000,000.00			34,111,466.54

泰州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61,569,588.70			253,767.24		247,798.11				62,071,154.05	
城发环保能源（滑县）有限公司	29,793,660.73			3,036,955.88		44,782.24			56,615.77	32,932,014.62	
城发环保能源（安阳）有限公司	81,898,726.67			426,980.86		-71,370.61				82,254,336.92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1,679,024.42								-17,360.34	51,661,664.08	
渭南产投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7,722,709.28	19,600,000.00		136,256.23					- 3,107,500.47	44,351,465.04	
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	62,778,600.00	22,600,000.00		1,093,028.38						86,471,628.38	
汕尾市三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8,643.61			32,602.53			443,716.43			977,529.71	
湖北省港口三峰城市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038,437.33			-479,140.85						1,559,296.48	

重庆辰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466,548.90						24,533,451.10	
泸州兴泸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5,821,947.00		5,888,636.02		-202,933.61				251,507,649.41	
小计	843,435,536.76	313,021,947.00		129,231,660.10		1,622,614.27	66,126,989.29		- 3,068,245.04	1,218,116,523.80	
合计	843,435,536.76	313,021,947.00		129,231,660.10		1,622,614.27	66,126,989.29		- 3,068,245.04	1,218,116,523.80	

注：1 泰兴三峰公司对泰兴市恒瑞供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恒瑞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10.00%，泰兴三峰公司对泰兴恒瑞公司派出一名董事且与其发生重要交易，对泰兴恒瑞公司具有重大影响，故对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其他权益变动系联营企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

3.其他变动系公司与联营企业发生关联交易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70,065,984.21	533,717,664.25
固定资产清理	1,298.65	
合计	570,067,282.86	533,717,664.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 余额	400,119,419.95	51,845,986.73	29,692,295.59	248,211,199.89	9,710,799.99	739,579,702.15
2.本期 增加金额	26,843,242.56	15,355,656.36	2,915,756.51	30,888,365.97	2,971,266.95	78,974,288.35
(1) 购置	213,209.68	15,355,656.36	2,915,756.51	11,882,452.87	2,971,266.95	33,338,342.37
(2) 在建工程转 入	26,630,032.88			19,005,913.10		45,635,945.98
3.本期 减少金额	95,320.75	2,350,809.39	943,180.49	1,226,209.79	3,546,342.51	8,161,862.93
(1) 处置或报废		2,350,809.39	943,180.49	1,187,200.78	3,546,342.51	8,027,533.17
(2) 其他	95,320.75			39,009.01		134,329.76
4.期末 余额	426,867,341.76	64,850,833.70	31,664,871.61	277,873,356.07	9,135,724.43	810,392,127.5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 余额	73,437,124.95	27,444,423.31	21,189,252.55	76,442,924.71	7,348,312.38	205,862,037.90
2.本期 增加金额	12,944,688.01	5,433,112.28	4,664,716.99	17,260,802.22	1,614,589.63	41,917,909.13
(1) 计提	12,944,688.01	5,433,112.28	4,664,716.99	17,260,802.22	1,614,589.63	41,917,909.13
3.本期 减少金额		2,280,284.77	909,282.97	829,098.79	3,435,137.14	7,453,803.67
(1) 处置或报废		2,280,284.77	909,282.97	829,098.79	3,435,137.14	7,453,803.67
4.期末 余额	86,381,812.96	30,597,250.82	24,944,686.57	92,874,628.14	5,527,764.87	240,326,143.3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340,485,528.80	34,253,582.88	6,720,185.04	184,998,727.93	3,607,959.56	570,065,984.21
2.期初 账面价值	326,682,295.00	24,401,563.42	8,503,043.04	171,768,275.18	2,362,487.61	533,717,664.2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办公设备	87.20	
电子设备	1,211.45	
合计	1,298.65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832,787.78	36,765,207.57

合计	34,832,787.78	36,765,207.57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万州厨余垃圾处置项目	19,502,310.87		19,502,310.87	9,292,521.55		9,292,521.55
营山炉渣处置厂房及飞灰暂存间项目	4,706,153.55		4,706,153.55			
财务及人力资源数智化项目（信息化二期）	3,121,656.97		3,121,656.97			
白银管道及蒸汽改造项目				10,412,769.09		10,412,769.09
泰兴飞灰固化改造项目				7,058,601.47		7,058,601.47
御临医疗废物应急处置项目				3,269,499.54		3,269,499.54
智能化垃圾焚烧优化项目				1,645,808.65		1,645,808.65
其他零星工程	7,502,666.39		7,502,666.39	7,232,693.53	2,146,686.26	5,086,007.27
合计	34,832,787.78		34,832,787.78	38,911,893.83	2,146,686.26	36,765,207.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986,221.54	17,986,221.54
2.本期增加金额	17,773,297.28	17,773,297.28
(1) 租入	17,773,297.28	17,773,297.28
3.本期减少金额	15,194,248.14	15,194,248.14
(1) 处置	15,194,248.14	15,194,248.14
4.期末余额	20,565,270.68	20,565,270.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94,330.46	2,994,330.46
2.本期增加金额	2,085,751.05	2,085,751.05
(1) 计提	2,085,751.05	2,085,751.05
3.本期减少金额	1,791,998.92	1,791,998.92
(1) 处置	1,791,998.92	1,791,998.92
4.期末余额	3,288,082.59	3,288,082.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277,188.09	17,277,188.09
2.期初账面价值	14,991,891.08	14,991,891.0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BOT 特许经营权	软件	排污权	商标权	在建 PPP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2,044,497.37	24,395,878.86	17,361,544,964.87	23,481,549.52		3,702,300.00	1,386,906,994.07	18,972,076,184.69
2.本期增加金额		1,748,450.55	1,741,530,139.53	2,675,546.51	13,007,307.31		-376,363,965.04	1,382,597,478.86
(1)购置		1,748,450.55	1,816,583.18	2,675,546.51	3,722,794.11		1,327,983,816.91	1,337,947,191.26
(2) PPP 项目完工转入			1,704,347,781.95				- 1,704,347,781.95	
(3) 预计负债现值转入			35,365,774.40					35,365,774.40
(4) 其他					9,284,513.20			9,284,513.20
3.本期减少金额		9,284,513.20						9,284,513.20
4.期末余额	172,044,497.37	16,859,816.21	19,103,075,104.40	26,157,096.03	13,007,307.31	3,702,300.00	1,010,543,029.03	20,345,389,150.3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 余额	84,721,620.17	9,633,234.75	2,820,521,219.10	16,778,255.74		3,702,300.00		2,935,356,629.76
2.本期 增加金额	5,703,558.36	1,638,245.12	720,222,598.52	2,989,135.49	11,184,801.27			741,738,338.76
(1) 计提	5,703,558.36	1,638,245.12	720,222,598.52	2,989,135.49	3,667,013.54			734,220,551.03
(2) 其他					7,517,787.73			7,517,787.73
3.本期 减少金额		7,517,787.73						7,517,787.73
4.期末 余额	90,425,178.53	3,753,692.14	3,540,743,817.62	19,767,391.23	11,184,801.27	3,702,300.00		3,669,577,180.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3.本期 减少金额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81,619,318.84	13,106,124.07	15,562,331,286.78	6,389,704.80	1,822,506.04		1,010,543,029.03	16,675,811,969.56
2.期初 账面价值	87,322,877.20	14,762,644.11	14,541,023,745.77	6,703,293.78			1,386,906,994.07	16,036,719,554.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重庆新离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16,234.52					1,416,234.52
泰兴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4,760,642.92					84,760,642.92
白银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9,328,584.83					9,328,584.83
合计	95,505,462.27					95,505,462.2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泰兴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4,760,642.92					84,760,642.92
合计	84,760,642.92					84,760,642.9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新离子公司飞灰资源化利用业务的相关经营性长期资产	商誉所在资产组经营业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白银三峰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商誉所在资产组产生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白银三峰公司商誉资产组	247,078,284.20	319,400,000.00		24	收入增长率	经营数据	不适用	
新离子公司商誉资产组	15,923,314.71	60,000,000.00		5	收入增长率	经营数据	折现率	国债收益率
合计	263,001,598.91	379,400,00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马家沟填埋场改造支出	3,251,346.16		3,251,346.16		
排污支出	197,866.59	1,422,061.10	197,866.59		1,422,061.10
装修支出	513,825.91	1,500,138.18	556,345.18		1,457,618.91
生活垃圾清运支出	769,529.50	548,825.20	381,156.90		937,197.80
能源基础设施维保支出	85,849.05		85,849.05		
飞灰固化物填埋处置费		3,484,433.98	696,886.80		2,787,547.18
合计	4,818,417.21	6,955,458.46	5,169,450.68		6,604,424.9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2,801,075.76	37,148,190.10	209,036,220.03	28,318,423.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0,202,140.61	24,955,245.29	87,654,069.44	21,793,444.61
项目未来移交支出	606,131,165.02	90,537,542.52	510,042,376.70	62,554,026.63
预提职工薪酬	4,176,091.53	626,413.73	3,951,754.12	592,763.12
预提费用	221,401,384.06	33,210,207.61	150,668,134.69	22,600,220.20
可抵扣亏损	38,904,602.54	3,923,072.40	43,629,774.66	2,896,457.15
待结转递延收益	18,116,002.08	2,474,083.83	12,180,106.60	1,827,015.99
租赁负债	14,745,614.28	2,584,111.31	5,172,283.64	
合计	1,256,478,075.88	195,458,866.79	1,022,334,719.88	140,582,351.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项目未来移交支出	348,320,912.94	50,838,930.78	329,671,971.56	35,805,137.70
使用权资产	15,544,452.10	2,677,186.16	4,442,908.1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增值	48,002,600.71	8,024,038.00	51,016,919.84	8,551,480.04
合计	411,867,965.75	61,540,154.94	385,131,799.51	44,356,617.7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期末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期初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43,666.37	142,115,200.42	35,805,137.70	104,777,213.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343,666.37	8,196,488.57	35,805,137.70	8,551,480.0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7,346,285.95	88,979,059.31
可抵扣亏损	400,328,721.21	522,261,121.40
合计	487,675,007.16	611,240,180.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78,559,218.89	
2024 年	129,634,199.32	132,654,121.52	
2025 年	97,611,478.66	138,992,064.85	
2026 年	81,119,720.35	84,657,528.80	
2027 年	43,229,033.03	87,398,187.34	
2028 年	48,734,289.85		
合计	400,328,721.21	522,261,121.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建长期资产款	2,988,275.85		2,988,275.85	4,869,701.79		4,869,701.79
合同资产	21,659,466.57	1,082,973.33	20,576,493.24	19,319,516.70	965,975.84	18,353,540.86
投资款				216,000,000.00		216,000,000.00
预付土地款	144,320,000.00		144,320,000.00			
合计	168,967,742.42	1,082,973.33	167,884,769.09	240,189,218.49	965,975.84	239,223,242.65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9,624,219.93	29,624,219.93	保证、冻结	冻结资金400,000.00元、农民工专户资金4,398,462.80元,保函保证金13,032,748.58元,资产业务保证金11,793,008.55元	119,827,818.60	119,827,818.60	保证、冻结	冻结资金71,004,808.71元、农民工专户资金556,576.21元,保函保证金48,266,433.68元
应收	40,886,595.55	27,514,999.37	质押	借款质押担保	36,913,447.16	23,740,508.40	质押	借款质押担保

账 款								
无 形 资 产	11,694,051,2 55.59	9,983,092,01 3.51	质 押	借 款 质 押 担 保	10,466,472,8 73.52	9,235,758,2 18.54	质 押	借 款 质 押 担 保
合 计	11,764,562,0 71.07	10,040,231,2 32.81	/	/	10,623,214,1 39.28	9,379,326,5 45.54	/	/

其他说明：

1. 武隆三峰公司、泰兴三峰公司、垫江三峰公司将项目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担保。

2. 本期期末，丰盛三峰公司、三峰百果园公司、东营三峰公司、鞍山三峰公司、涪陵三峰公司、大理三峰公司（一期）、西昌三峰公司（二期）、库尔勒三峰公司、梅州三峰公司、綦江三峰公司、永川三峰公司、赤峰三峰公司、阿克苏三峰公司、浦江三峰公司、秀山三峰公司、营山三峰公司、诸暨三峰公司、武隆三峰公司、会东三峰公司、合川三峰公司、吕梁三峰公司和垫江三峰公司项目收益权存在质押担保；本年度增加鞍山三峰公司、库尔勒三峰公司、吕梁三峰公司，减少汕尾三峰公司项目收益权质押担保。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79,419,530.00	
应计利息	84,083.51	
合计	109,503,613.5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133,802,467.14	1,253,371,347.50
设备款	707,085,430.58	667,748,055.57
服务费	165,978,871.15	116,531,074.74
材料款	115,318,723.16	86,746,603.91
其他	6,553,234.17	14,799,552.99
合计	2,128,738,726.20	2,139,196,634.7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销售款	1,461,023,079.48	1,475,955,709.3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负债	24,757,108.02	21,914,894.79
合计	1,485,780,187.50	1,497,870,604.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越南塞拉芬设备供应项目	147,609,018.04	履约义务尚未履行完毕
成都万兴三期设备供应项目	126,845,734.51	履约义务尚未履行完毕
澳门垃圾焚化中心第三期扩建工程	173,236,427.27	履约义务尚未履行完毕
合计	447,691,179.82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577,351.63	676,451,125.81	658,399,208.30	121,629,269.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635.76	93,911,803.21	93,953,911.80	142,527.17
三、辞退福利		1,179,568.14	1,179,568.14	
合计	103,761,987.39	771,542,497.16	753,532,688.24	121,771,796.3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388,298.66	518,527,652.68	504,557,278.27	96,358,673.07
二、职工福利费		35,244,298.41	35,244,298.41	
三、社会保险费	70,198.22	43,556,057.30	43,553,766.48	72,489.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836.43	40,450,251.85	40,449,469.83	66,618.45
工伤保险费	4,361.79	2,984,536.85	2,983,028.05	5,870.59
生育保险费		121,268.60	121,268.60	
四、住房公积金	71,176.00	51,599,697.78	51,598,805.78	72,06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004,028.75	27,061,085.12	23,042,794.84	25,022,319.03
七、其他	43,650.00	462,334.52	402,264.52	103,720.00
合计	103,577,351.63	676,451,125.81	658,399,208.30	121,629,269.1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8,142.48	66,339,189.96	66,379,720.12	137,612.32
2、失业保险费	6,493.28	2,197,319.86	2,198,898.29	4,914.85
3、企业年金缴费		25,375,293.39	25,375,293.39	
合计	184,635.76	93,911,803.21	93,953,911.80	142,527.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087,290.00	33,714,390.97
企业所得税	44,323,734.96	34,432,446.88
个人所得税	3,858,590.94	2,329,155.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0,439.69	2,173,289.18
房产税	5,108,915.63	3,970,046.63
土地使用税	1,394,101.14	998,640.87
教育费附加	749,575.86	967,493.26
地方教育附加	499,717.26	644,974.22
其他	583,495.97	376,302.53
合计	84,275,861.45	79,606,740.4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333,780.47	
其他应付款	141,372,213.71	132,331,538.27
合计	165,705,994.18	132,331,538.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4,333,780.47	
合计	24,333,780.47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15,486,923.20	17,607,141.52
押金保证金	98,304,908.32	97,740,379.02
代收代付款	15,084,822.37	6,167,474.72
其他	12,495,559.82	10,816,543.01
合计	141,372,213.71	132,331,538.2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 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63,631,314.99	558,105,223.58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0,774,673.63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17,772.29	1,781,090.07
应计利息	7,100,414.08	8,622,240.82
合计	1,573,424,174.99	568,508,554.4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09,342,982.63	219,298,442.14
合计	209,342,982.63	219,298,442.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698,864,064.75	4,821,801,043.66
保证借款	968,519,142.12	1,930,295,831.73
信用借款	457,818,301.87	93,867,845.24
合计	7,125,201,508.74	6,845,964,720.6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	199,783,376.45	
绿色中期票据	1,000,774,673.63	1,000,384,126.13
减：重分类到一年以内非流动 资产负债的金额	1,000,774,673.63	
合计	199,783,376.45	1,000,384,126.13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3.01	2021-12-22	3 年	1,000,000,000.00	1,000,384,126.13		30,190,711.88	299,835.62	30,100,000.00	1,000,774,673.63	否
2023 年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0,000,000.00	3.04	2023-12-14	2 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83,212.07	-499,835.62		199,783,376.45	否
合计	/	/	/	/	1,200,000,000.00	1,000,384,126.13	200,000,000.00	30,473,923.95	-200,000.00	30,100,000.00	1,200,558,050.08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3,773,087.57	10,896,082.0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497,725.78	4,538,463.68
合计	9,275,361.79	6,357,618.33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50,704,157.21	211,779,771.15	EPC 建造及设备销售项目在产品质量保证期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注 1]
BOT 未来移交支出	526,368,502.27	606,131,165.02	为使 BOT 项目有关基础设施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时处于正常运行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注 2]

填埋场移交后支出		9,621,612.91	为使填埋场在移交后一定期限内处于正常运行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
合计	677,072,659.48	827,532,549.0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 1] 公司根据销售合同中的质量保证条款，结合质保成本的实际支出计量

[注 2] 特许经营协议约定：特许经营期满时，公司应将固废处理设施的所有权益无偿移交给政府或其指定的执行机构，移交的垃圾焚烧发电厂应得到良好维护和处于良好运行状态。公司根据修理费的实际支出、修理费的历史增长经验值、固定资产投资指数、折现率等因素计量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6,053,000.44	12,728,747.36	5,436,370.51	63,345,377.2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800,367.00	100,000.00	6,614,000.00	286,367.00	
合计	62,853,367.44	12,828,747.36	12,050,370.51	63,631,744.2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78,268,000.00						1,678,268,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63,518,798.84			3,763,518,798.84
其他资本公积	277,524,054.92	3,839,686.27		281,363,741.19
合计	4,041,042,853.76	3,839,686.27		4,044,882,540.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合川三峰公司本年度收到中央预算内资金 3,260,400.00 元，公司将上述款项作为资本公积管理，按持股比例计算对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影响金额 2,217,072.00 元。

联营企业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将专项储备余额按持股比例计入资本公积，增加资本公积 1,622,614.27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7,968,066.07		7,968,066.07
合计		7,968,066.07		7,968,066.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计划全部予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截至本期末，公司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1,058,500 股，回购成交金额 7,968,066.07 元（包含交易费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8,983,522.43	62,446,156.26	40,573,160.15	50,856,518.54

合计	28,983,522.43	62,446,156.26	40,573,160.15	50,856,518.54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5,928,760.84	88,378,882.44		344,307,643.28
合计	255,928,760.84	88,378,882.44		344,307,643.2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变动系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10.0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36,775,695.11	2,962,609,183.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36,775,695.11	2,962,609,183.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5,816,477.20	1,139,294,719.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8,378,882.44	92,552,712.06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2,575,496.00	372,575,49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41,637,793.87	3,636,775,695.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20,295,863.90	4,109,905,313.41	6,013,278,393.67	4,139,840,550.80
其他业务	6,366,172.14	2,806,265.08	9,983,789.25	4,509,262.42
合计	6,026,662,036.04	4,112,711,578.49	6,023,262,182.92	4,144,349,813.2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三峰环境	合计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EPC 建造	1,270,802,245.54	1,066,754,481.36	1,270,802,245.54	1,066,754,481.36
项目运营	3,647,249,247.41	2,219,593,017.24	3,647,249,247.41	2,219,593,017.24
设备销售	957,392,061.16	708,729,576.83	957,392,061.16	708,729,576.83
垃圾收运	144,852,309.79	114,828,237.98	144,852,309.79	114,828,237.98
其他	6,366,172.14	2,806,265.08	6,366,172.14	2,806,265.08
合计	6,026,662,036.04	4,112,711,578.49	6,026,662,036.04	4,112,711,578.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736,924.20	9,904,073.21
教育费附加	6,015,468.33	4,698,312.08
地方教育附加	4,010,482.28	3,132,207.95
印花税	2,703,833.09	5,075,575.42
房产税	33,873,154.46	28,971,391.75
土地使用税	12,448,446.13	11,298,854.34
车船税	103,283.49	85,601.62
资源税	336,601.26	336,998.27
其他	130,085.68	211,745.90
合计	72,358,278.92	63,714,760.5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6,584,565.29	16,508,984.03
差旅费	2,601,768.64	2,089,186.83
业务招待费	975,619.31	470,264.31
办公费	429,234.35	540,375.28
投标及咨询费	355,565.65	1,235,912.77
其他	991,902.49	252,090.55
合计	21,938,655.73	21,096,813.7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9,854,525.42	181,752,983.50
折旧及摊销费	15,443,864.79	16,185,689.61
租赁及物管费	14,873,798.84	13,908,898.57
办公及水电费	19,653,788.71	17,087,609.46
中介机构及咨询费	16,770,428.22	12,878,480.43
宣传费	3,889,085.21	3,539,918.92
交通运输费	4,482,724.21	3,602,849.14
差旅费	5,655,593.32	2,113,604.50
业务招待费	1,986,706.63	1,615,640.51
修理费	4,641,348.42	2,152,790.21
其他	12,826,110.25	8,816,289.78
合计	310,077,974.02	263,654,754.6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39,711,413.31	45,282,049.17
设备及材料	52,001,950.42	16,202,474.24
折旧及摊销	1,798,859.98	1,735,602.29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089,462.54	4,471,408.97
其他	3,824,449.72	3,830,877.33
合计	98,426,135.97	71,522,412.0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8,861,797.42	298,340,644.99
减：利息收入	22,515,185.36	10,988,785.25
汇兑损益	1,136,581.72	-10,007,128.73
未确认融资费用	45,693,263.90	37,847,922.44
手续费	1,729,151.69	2,134,376.35
合计	304,905,609.37	317,327,029.8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436,370.51	4,903,788.3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4,947,510.24	75,215,179.1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99,434.72	287,420.30
增值税加计扣除	192,669.92	60,228.50
合计	161,075,985.39	80,466,616.2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4,561,746.63	127,931,640.80
合计	134,561,746.63	127,931,640.8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86,4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9,157,730.92	-31,065,967.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105,754.04	-4,775,297.8

合计	-39,238,376.88	-35,841,265.42
----	----------------	----------------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966,670.60	10,149,187.42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966,670.60	10,149,187.4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94,011.27	2,164,709.3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9,049.56	
合计	-284,961.71	2,164,709.3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3,126.75	62,117.19	23,126.75
违约及赔偿金	704,658.20	3,244,757.10	704,658.20
考核罚款收入	1,324,745.08	2,861,931.24	1,324,745.08

无需支付的款项	206,724.66	40,775.13	206,724.66
其他	234,263.53	475,525.99	234,263.53
合计	2,493,518.22	6,685,106.65	2,493,518.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6,383.38	91,833.09	136,383.38
对外捐赠	390,000.00	412,814.16	39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835,692.72	414,130.49	835,692.72
其他	9,925.00	41,706.64	9,925.00
合计	1,372,001.10	960,484.38	1,372,001.1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2,046,801.74	157,734,394.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692,978.50	-22,664,502.39
合计	144,353,823.24	135,069,892.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60,513,043.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0,128,260.8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6,523,492.4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34,156.9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633,916.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258,377.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828,523.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42,881.05
递延税率变动对所得税的影响	-13,141,607.45

本年允许抵免的专用设备投资额的影响	-17,205,322.63
其他	-5,776,991.06
所得税费用	144,353,823.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证金	123,853,640.17	83,288,018.27
收到代收代付款	26,955,141.45	4,190,010.59
收到政府补助	24,635,597.19	22,872,630.39
收到利息收入	16,409,828.82	10,614,378.66
收回备用金	7,720,070.65	6,406,379.51
冻结资金解除受限	71,004,808.71	
其他	16,021,464.88	5,133,200.86
合计	286,600,551.87	132,504,618.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及修理费	487,917,832.03	475,245,662.83
支付保证金、质保金等	100,898,496.73	106,007,098.95
支付代收代付款	22,572,012.14	1,649,235.71
支付备用金	12,241,882.57	8,453,662.54
其他	8,513,797.09	10,031,554.42
合计	632,144,020.56	601,387,214.4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项目试运行收入	29,692,734.87	55,817,154.89
收到工程保证金、安全风险金等	8,710,094.48	11,691,105.40
收回企业间借款本金及利息	172,790.00	4,134,823.34
收到征迁费退款、土地补偿款等	8,951,693.78	
其他	1,489,290.41	5,331,503.99
合计	49,016,603.54	76,974,587.6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保证金、安全风险金、履约保证金等	3,081,110.55	1,502,861.03
支付企业间借款本金及利息	2,000,000.00	
其他	101,259.02	1,189,500.83
合计	5,182,369.57	2,692,361.8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3,260,400.00	39,000,000.00
合计	3,260,400.00	39,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付款额	1,694,087.78	691,582.95
支付股份回购款	7,968,066.07	
其他	60,000.00	56,000.00

合计	9,722,153.85	747,582.95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9,419,530.00	84,083.51			109,503,613.5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412,692,185.03	1,535,500,645.89		1,250,737,766.37	1,521,826.74	7,695,933,237.81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0,384,126.13	199,800,000.00	373,923.95			1,200,558,050.0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138,708.40		4,748,513.46	1,694,087.78		11,193,134.08
合计	8,421,215,019.56	1,844,720,175.89	5,206,520.92	1,252,431,854.15	1,521,826.74	9,017,188,035.4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16,159,220.25	1,197,122,217.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66,670.60	-10,149,187.42
信用减值损失	39,238,376.88	35,841,265.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917,909.13	38,930,283.06
使用权资产摊销	2,085,751.05	2,523,813.61
无形资产摊销	734,220,551.03	643,612,940.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69,450.68	10,387,064.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961.71	-2,164,709.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256.63	29,715.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5,691,643.04	326,181,438.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561,746.63	-127,931,64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337,987.03	-22,137,060.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4,991.47	-527,442.0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08,234.77	-234,935,435.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5,816,962.90	-376,099,077.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5,928,699.23	431,404,421.19
其他	24,390,333.70	37,364,82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203,370.67	1,949,453,433.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59,809,797.17	1,661,390,973.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61,390,973.58	1,627,486,017.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8,418,823.59	33,904,956.2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2,259,809,797.17	1,661,390,973.58
其中：库存现金	2,451.68	3,263.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47,775,411.56	1,661,387,709.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031,933.9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9,809,797.17	1,661,390,973.5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冻结资金	400,000.00	71,004,808.71	不可随时支取
农民工专户资金	4,398,462.80	556,576.21	不可随时支取
保函、资产业务保证金	24,825,757.13	48,266,433.68	不可随时支取
合计	29,624,219.93	119,827,818.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927,835.49	7.0827	6,571,580.43
欧元	14,720.87	7.8592	115,694.26
澳门元	16,336,865.58	0.8844	14,447,507.08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731,100.00	7.0827	5,178,161.97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欧元	3,326,100.00	7.8592	26,140,485.1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 1,444.48 万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7,005,618.89(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39,711,413.31	45,282,049.17
设备及材料	52,001,950.42	16,202,474.24
折旧及摊销	1,798,859.98	1,735,602.29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089,462.54	4,471,408.97
其他	3,824,449.72	3,830,877.33
合计	98,426,135.97	71,522,412.0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8,426,135.97	71,522,412.0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开展需要，新设子公司 4 家，其中重庆三峰新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峰正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新成立 2 家子公司，分别为重庆三峰诚服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和重庆万盛经开区三峰诚服智慧城市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靖江三峰再生资源供热有限公司完成清算工作。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重庆	13,333.33	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工业园建桥大道5号	建筑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10,500.00	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工业园建桥大道3号	环保行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成都	23,779.00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九江镇大井社区	垃圾焚烧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丰盛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	11,256.38	重庆市巴南区丰盛镇双碑村三组299号	垃圾焚烧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昆明三峰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昆明	18,100.00	云南省昆明市大板桥街道办事处沙井社区沙井村獐子沟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东营黄河三角洲三峰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东营	18,048.00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钱塘江路9号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西昌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西昌	15,900.00	西昌市太和镇转山村三组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大理三峰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大理	13,100.00	云南省大理州大理市海东镇杨柳箐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六安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六安	18,686.00	六安市裕安区城南镇紫园村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重庆同兴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重庆	10,100.00	重庆市北碚区童家溪镇五星路 101 号	垃圾焚烧发电	9.9	3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市万州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	33,693.00	重庆市万州区新田镇五溪村 1 组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汕尾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汕尾	27,520.00	海丰县可塘镇双贵山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南宁市三峰能源有限公司	南宁	29,000.00	南宁市兴宁区南梧公路 189 号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泰兴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泰兴	22,295.55	泰兴市通江路 1 号	垃圾焚烧发电	96.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三峰百果园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	72,800.00	重庆市江津区西湖镇青泊村 330 号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涪陵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	26,000.00	重庆市涪陵区石沱镇韩石路 98 号四楼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梅州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梅州	14,500.00	广东省梅州市鸿达路三乡移民区办公室七楼	垃圾焚烧发电	52		投资设立
鞍山市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鞍山	21,000.00	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千山路 368 号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重庆黔江三峰	重庆	10,000.00	重庆市正阳工业园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区正青大道6号				
重庆三峰御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	57,000.00	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高岩路112号金都雅园3幢3单元3-1-3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库尔勒三峰广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库尔勒	10,500.00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梨香路财富国际2幢2单元109室	垃圾焚烧发电	51		投资设立
阿克苏三峰广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阿克苏	9,786.00	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解放中路38号行政执法局办公楼	垃圾焚烧发电	66		投资设立
赤峰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赤峰	12,500.00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红山区西城街道西拉沐沦大街万达广场A地块1B号楼01141(1401)号	垃圾焚烧发电	51		投资设立
重庆市永川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	15,782.00	重庆市永川区陈食办事处禹王路32号附3号	垃圾焚烧发电	98	2	投资设立
浦江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	14,100.00	浙江省浦江县大桥北路17号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白银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白银	12,916.00	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高新技术产业园	垃圾焚烧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市綦江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	18,000.00	重庆市綦江区扶欢镇万寿路1号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秀山县三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	8,368.58	重庆市秀山县乌杨街道渝秀大道192号学林佳苑11幢3-1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诸暨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诸暨	6,000.00	浙江省诸暨市湮浦镇外浦村陈高坞自然村	垃圾焚烧发电	83.33		投资设立
重庆市武隆区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	9,300.00	重庆市武隆区凤山街道建设东路广岭五社	垃圾焚烧发电	68		投资设立
重庆合川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	14,748.00	重庆市合川区狮滩镇交通街196号附1号	垃圾焚烧发电	68		投资设立
吕梁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吕梁	21,000.00	吕梁市离石区滨河街道办永宁中路宏泰广场	垃圾焚烧发电	68		投资设立
会东三峰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会东	9,198.77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鲹鱼河镇三鑫路北二段134号16栋1单元2楼2号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重庆垫江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	7,990.00	重庆市垫江县沙河乡人民政府沙河乡中街11号	垃圾焚烧发电	80		投资设立

营山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南充	14,535.03	营山县回龙镇团山村三组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陆河三峰环保有限公司	汕尾	726.10	广东省汕尾市陆河县新田镇上寨仔陆河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自主申报）	垃圾收转运	100		投资设立
汕尾市三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汕尾	2,000.00	海丰县可塘镇双贵山	环保项目投资	60		投资设立
重庆荣昌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	10,442.18	重庆市荣昌区广顺街道广富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旁	垃圾焚烧发电	80		投资设立
葫芦岛三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葫芦岛	8,835.25	辽宁省葫芦岛市绥中县和平街东段4号	垃圾焚烧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重庆三峰夔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	9,857.00	重庆市奉节县康乐镇横路社区一小组	垃圾焚烧发电	66		投资设立
重庆三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	5,020.00	重庆市大渡口区翠柏路104号1幢16-2	垃圾收运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新离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6,000.00	重庆市大渡口区思源路32号5幢（二层、三层）	环保技术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三峰正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	19,258.28	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50号1幢8-2	垃圾焚烧发电	51		投资设立

重庆三峰新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	5,000.00	重庆市大渡口区思源路 32 号 4 幢 3-1	热力供应	100		投资设立
---------------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直接持有重庆同兴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9.90% 股权，子公司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39.60% 股权，报告期内由公司实际控制同兴公司。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钱滨线	垃圾焚烧发电	49.00		权益法核算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中牟县郑庵镇郑油磨村村民委员会院内	垃圾焚烧发电	34.00		权益法核算
泸州兴泸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江阳区酒城大道三段17号1号楼301号	固体废物治理	2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泸州兴泸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泸州兴泸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2,046,644.40	439,694,298.58	582,587,104.34	272,241,912.63	369,892,619.97	
非流动资产	896,862,212.63	1,730,734,057.32	2,125,805,796.74	941,290,874.90	1,864,859,567.06	
资产合计	1,178,908,857.03	2,170,428,355.90	2,708,392,901.08	1,213,532,787.53	2,234,752,187.03	
流动负债	107,844,390.69	294,579,491.87	266,986,262.28	167,502,949.18	301,649,576.83	
非流动负债	408,922,642.05	1,225,170,699.50	1,195,438,066.15	479,610,531.53	1,307,075,488.04	
负债合计	516,767,032.74	1,519,750,191.37	1,462,424,328.43	647,113,480.71	1,608,725,064.87	
少数股东权益			2,490,327.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62,141,824.29	650,678,164.53	1,243,478,245.19	566,419,306.82	626,027,122.1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24,449,493.90	221,235,373.57	248,695,649.04	277,545,460.34	212,853,837.40	
调整事项						
--商誉			2,812,000.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24,449,493.90	221,235,373.57	251,507,649.41	277,545,460.34	212,853,837.4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45,371,468.98	471,645,380.99	222,229,623.06	275,683,240.38	469,437,771.14	

净利润	94,015,572.44	192,049,143.64	29,443,180.14	116,998,231.25	160,045,578.7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4,015,572.44	192,049,143.64	29,443,180.14	116,998,231.25	160,045,578.7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9,400,000.00	42,383,272.86		24,500,000.00	83,712,134.48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0,924,006.92	353,036,239.0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978,519.63	11,542,064.7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978,519.63	11,542,064.71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0.0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6,053,000.44	12,728,747.36		5,436,370.51		63,345,377.2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6,800,367.00	100,000.00		6,614,000.00		286,367.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2,853,367.44	12,828,747.36		12,050,370.51		63,631,744.29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54,947,510.24	75,215,179.12
与资产相关	5,436,370.51	4,903,788.34
其他	192,908.00	
合计	160,576,788.75	80,118,967.4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4、5、6、9、30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 36.61%（2022 年 12 月 31 日：37.1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7,805,436,851.32	9,554,139,021.52	905,179,082.31	1,783,136,042.09	6,865,823,897.12
应付账款	2,128,738,726.20	2,128,738,726.20	2,128,738,726.20		
应付股利	24,333,780.47	24,333,780.47	24,333,780.47		
其他应付款	141,372,213.71	141,372,213.71	141,372,213.71		
应付债券	1,200,558,050.08	1,242,260,000.00	1,036,180,000.00	206,080,000.00	
租赁负债	11,193,134.08	15,828,307.60	2,512,157.63	3,997,376.35	9,318,773.62
小 计	11,300,439,621.78	13,090,843,741.90	4,235,803,802.69	1,989,216,042.09	6,865,823,897.12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7,412,692,185.03	9,439,287,725.26	840,126,888.54	1,843,349,934.82	6,755,810,901.90
应付账款	2,139,196,634.71	2,139,196,634.71	2,139,196,634.71		
其他应付款	132,331,538.27	132,331,538.27	132,331,538.27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债券	1,000,384,126.13	1,060,200,000.00	30,100,000.00	1,030,100,000.00	
小计	10,684,604,484.14	12,771,015,898.24	3,141,755,061.52	2,873,449,934.82	6,755,810,901.9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7,139,002,353.7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36,569,944.21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1 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45,939,109.48	45,939,109.4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5,939,109.48	45,939,109.4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应收票据，由于其期限较短，信用风险较低，公允价值与票面金额相近，因此以票面金额确认其期末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翠柏路101号3幢20-1	再生资源回收与资源化利用；环境污染治理；土壤修护整治；垃圾处理与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开发及管理	100,000.00	43.86	43.8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为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润环境），其母公司为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环境），水务环境的母公司为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富控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泰兴市恒瑞供热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城发环保能源（滑县）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城发环保能源（安阳）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省港口三峰城市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汕尾市三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渭南产投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泰州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辰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泸州市兴泸环保发展有限公司、泸州兴泸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泸州市兴泸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兴泸环境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川仪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川仪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佳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大渡口区固体废弃物运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綦江区益创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新天地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涪陵区益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固体废弃物运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合川区益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南川区益川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綦江区益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黔江区益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永川区益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欣天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环保在线监测运维技术服务	4,694,850.63	4,000,000.00	是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飞灰整合固化物填埋处置服务	23,194,529.30	25,000,000.00	否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危废处置服务	406,382.79	500,000.00	否	267,940.52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咨询、代理服务	683,302.47	1,000,000.00	否	1,583.02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渗滤液处置	141,667.26			217,697.61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 EPC 建造设备及其备品备件	37,333,314.20			
泸州兴泸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填埋处置服务	1,585,834.80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99,288.50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4,292.45			
泰州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备件及提供技术服务	8,786.95	14,898,965.16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垃圾处置服务	12,806,762.06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膜系统	681,948.6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研发劳务活动	1,981,132.09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药剂销售	5,054,513.26	314,867.26
泰兴市恒瑞供热管理有限公司	蒸汽销售	93,002,524.80	95,636,805.33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604,020.34
渭南产投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EPC 建造服务、技术服务	178,302,434.04	152,979,390.04
泰州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资金拆借利息	2,650,166.88	752,346.41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EPC 建造、设备销售、药剂销售	654,429.65	280,028,647.66
汕尾市三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垃圾处置服务	172,305.26	2,666,802.60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93,081.7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市綦江区益创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149,085.5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4,840,000.00	2018/3/28	债务清偿日止	否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9,780,000.00	2018/6/25	债务清偿日止	否
渭南产投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8,092,386.00	2022/3/30	渭南市中心城区垃圾焚烧发电处理项目并网发电且收到首笔电费收入，并将项目电费收费权按贷款比例质押给债权人，办妥质押登记之日止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泰州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12-12	2024-12-11	年利率 4.55%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38.10	1,228.4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49,578.76	20,915.79	137,400.00	6,870.00
应收账款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11,237,947.00	1,123,794.70	11,237,947.00	561,897.35
应收账款	泰兴市恒瑞供热管理有限公司	8,769,569.95	438,478.50	11,007,061.78	550,353.09
应收账款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700,000.00	1,350,000.00
应收账款	汕尾市三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38,787.13	75,263.45	666,802.53	33,340.13
应收账款	城发环保能源（滑县）有限公司	7,323.48	1,464.70	2,411,966.61	482,393.32

应收账款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17,118.96	399,380.41	48,020,919.28	2,623,442.78
应收账款	渭南产投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8,600,661.00	4,930,033.05	62,137,495.56	3,106,874.78
应收账款	泰州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648.85	32.44
应收账款	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			1,200.00	60.00
应收账款	泸州市兴泸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2,548,119.65	274,763.13	2,432,864.04	132,619.09
应收账款	重庆市涪陵区益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354.00	7,517.70		
应收账款	重庆市固体废物运输有限公司	6,604.00	330.20		
应收账款	重庆市合川区益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3,714.00	7,685.70		
应收账款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5,584,000.00	279,200.00		
应收账款	重庆市黔江区益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630.00	4,431.50		
应收账款	重庆市永川区益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9,122.00	9,956.10		
小计		133,051,529.93	7,573,214.93	140,754,305.65	8,847,882.98
预付款项	重庆川仪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281,213.00			
预付款项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			
预付款项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16,661.00			
小计		310,474.00			

其他应收款	泰州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5,607,895.56	820,394.78	3,605,170.00	360,258.50
其他应收款	渭南产投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31,116.34	41,555.82
其他应收款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1,500.00
其他应收款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6,250.00	6,625.00	16,250.00	812.50
其他应收款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0.00		
小计		5,824,145.56	832,019.78	4,482,536.34	404,126.82
应收股利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300,000.00			
应收股利	汕尾市三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3,716.43		1,616,594.83	
小计		15,743,716.43		1,616,594.83	
合同资产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2,452,298.75	8,245,229.88	68,268,919.00	3,413,445.95
合同资产	泸州市兴泸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75,243.22	3,762.16
合同资产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33,000.00	16,650.00		
合同资产	泰州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72,000.00	3,600.00		
合同资产	渭南产投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2,119,857.74	1,605,992.89		
合同资产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33,000.00	1,650.00		
小计		115,010,156.49	9,873,122.77	68,344,162.22	3,417,208.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183,379.75	709,168.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22,030.10	1,101.51		

小计		22,030.10	1,101.51	14,183,379.75	709,168.99
----	--	-----------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454.00	35,500.00
应付账款	泸州市兴泸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74,079.58	
应付账款	上海川仪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026.55	
应付账款	重庆川仪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461,280.04	
应付账款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6,048,095.06	
应付账款	重庆佳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16,445.88	
应付账款	重庆市大渡口区固体废弃物运输有限公司	37,337.38	
应付账款	重庆市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4,647,695.84	
应付账款	重庆欣天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00.00	
应付账款	重庆新天地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25,715.73	
应付账款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19,893.03	
小计		22,669,123.09	35,500.00
合同负债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49.57	263,425.84
合同负债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94,549.13	2,270,972.27
合同负债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459,438.83	1,458,536.18
合同负债	城发环保能源(滑县)有限公司	131,741.58	52,625.24
合同负债	城发环保能源(安阳)有限公司	20,314.83	20,314.83
合同负债	泸州市兴泸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2,943,082.72	1,681,459.70
合同负债	渭南产投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8,006.46	
小计		6,007,183.12	5,747,334.06
其他应付款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101,619.60

其他应付款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5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101,619.60	
其他应付款	重庆佳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02,31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涪陵区益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永川区益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2,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新天地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16,600.00	
小计		1,253,379.60	101,619.6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极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四、5、（4）之说明。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94,144,232.5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重要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公司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2（1）之说明。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11,791,142.67	1,188,173,507.08
其他应收款	167,848,992.91	160,361,648.52
合计	1,479,640,135.58	1,348,535,155.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三峰公司	38,289,892.06	82,344,685.35
南宁三峰公司	110,000,000.00	130,000,000.00
昆明三峰公司	132,140,626.74	102,718,982.32
大理三峰公司	83,771,147.84	64,058,510.31
西昌三峰公司	46,695,972.50	39,126,923.14
东营三峰公司	126,352,187.80	93,637,907.44
汕尾三峰公司	130,844,145.53	82,097,064.65
三峰科技公司	174,709,961.48	173,799,240.88
六安三峰公司	33,431,713.66	20,753,450.31
三峰百果园公司	262,793,659.13	260,399,670.12
万州三峰公司		39,037,715.98
黔江三峰公司	8,191,144.72	7,068,875.16
白银三峰公司	27,588,005.95	8,857,035.38
永川三峰公司	34,788,761.30	25,351,291.18
涪陵三峰公司		24,383,127.15
鞍山三峰公司	48,813,964.10	4,330,487.29
陆河三峰公司	2,351,775.00	808,540.42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9,400,000.00
新离子公司	1,211,052.73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300,000.00	
赤峰三峰公司	25,326,996.00	
营山三峰公司	9,190,136.13	
合计	1,311,791,142.67	1,188,173,507.0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昆明三峰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2,718,982.32	1-2年, 2-3年, 3年以上	集团资金统筹安排	否
东营黄河三角洲三峰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93,637,907.44	1-2年, 2-3年, 3年以上	集团资金统筹安排	否
汕尾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82,097,064.65	1-2年, 2-3年	集团资金统筹安排	否
重庆三峰百果园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60,399,670.12	1-2年	集团资金统筹安排	否
合计	538,853,624.53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9,338,732.84	64,019,378.04
1 年以内小计	49,338,732.84	64,019,378.04
1 至 2 年	58,324,713.96	35,674,661.35
2 至 3 年	25,674,371.35	25,090,163.34
3 至 4 年	8,090,163.34	21,950,000.00
4 至 5 年	21,950,000.00	15,055,734.45
5 年以上	7,056,654.45	120,120.00
合计	170,434,635.94	161,910,057.1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2,500,000.00
往来款	168,101,294.62	158,652,294.02
其他	333,341.32	757,763.16
合计	170,434,635.94	161,910,057.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548,408.66			1,548,408.6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37,234.37			1,037,234.3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2,585,643.03			2,585,643.0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548,408.66	1,037,234.37				2,585,643.03
合计	1,548,408.66	1,037,234.37				2,585,643.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黔江三峰 公司	73,953,608.45	43.39	往来款	1 年以 内, 1-2 年, 2-3 年, 4-5 年, 5 年 以上	

陆河三峰公司	28,717,920.86	16.85	往来款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白银三峰公司	28,330,955.58	16.62	往来款	1 年以内, 1-2 年	
东营三峰公司	20,671,711.19	12.13	往来款	1 年以内, 1-2 年	
泰州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5,607,895.56	3.29	往来款	1 年以内, 2-3 年	820,394.78
合计	157,282,091.64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976,338,535.53	84,760,642.92	6,891,577,892.61	6,676,395,429.83	86,488,447.92	6,589,906,981.9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95,902,706.76		1,195,902,706.76	817,686,979.04		817,686,979.04
合计	8,172,241,242.29	84,760,642.92	8,087,480,599.37	7,494,082,408.87	86,488,447.92	7,407,593,960.9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三峰卡万塔公司	309,103,787.78			309,103,787.78		
三峰科技公司	109,311,903.58			109,311,903.58		
丰盛三峰公司	409,019,801.00			409,019,801.00		
同兴公司	11,211,858.11			11,211,858.11		
成都三峰公司	435,178,816.32			435,178,816.32		
万州三峰公司	340,904,416.00			340,904,416.00		
昆明三峰公司	106,000,000.00	40,000,000.00		146,000,000.00		
东营三峰公司	183,859,135.00			183,859,135.00		
西昌三峰公司	138,300,000.00	20,700,000.00		159,000,000.00		
六安三峰公司	166,780,000.00	20,080,000.00		186,860,000.00		
大理三峰公司	131,000,000.00			131,000,000.00		
汕尾三峰公司	275,200,000.00			275,200,000.00		
白银三峰公司	58,324,875.01			58,324,875.01		
南宁三峰公司	290,000,000.00			290,000,000.00		
涪陵三峰公司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梅州三峰公司	52,000,000.00			52,000,000.00		
鞍山三峰公司	194,000,000.00	16,000,000.00		210,000,000.00		
三峰百果园公司	728,000,000.00			728,000,000.00		
库尔勒三峰公司	53,550,000.00	8,670,000.00		62,220,000.00		
綦江三峰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三峰御临公司	551,290,000.00			551,290,000.00		
泰兴三峰公司	201,016,890.00			201,016,890.00		84,760,642.92
黔江三峰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阿克苏三峰公司	64,587,600.00			64,587,600.00		
赤峰三峰公司	63,750,000.00			63,750,000.00		
永川三峰公司	154,663,600.00			154,663,600.00		
浦江三峰公司	141,000,000.00			141,000,000.00		
秀山三峰公司	83,685,810.00			83,685,810.00		
营山三峰公司	145,350,300.00			145,350,300.00		
诸暨三峰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武隆三峰公司	62,310,000.00			62,310,000.00		
会东三峰公司	68,040,000.00	23,947,700.00		91,987,700.00		
合川三峰公司	100,286,400.00			100,286,400.00		
吕梁三峰公司	142,800,000.00			142,800,000.00		
陆河三峰公司	7,261,000.00			7,261,000.00		
汕尾环投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荣昌三峰公司	83,537,440.00			83,537,440.00		
葫芦岛三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58,352,500.00		88,352,500.00		
三峰夔门公司	65,056,200.00			65,056,200.00		
靖江三峰公司	5,040,000.00		5,040,000.00	0.00		
垫江三峰公司	63,920,000.00			63,920,000.00		
重庆三峰新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重庆三峰正兴 环保能源有限 公司		77,232,905.70		77,232,905.70		
新离子公司	26,175,475.88	30,000,000.00		56,175,475.88		
三峰城服公司	28,880,121.15			28,880,121.15		
合计	6,676,395,429.83	304,983,105.70	5,040,000.00	6,976,338,535.53		84,760,642.9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12,853,837.40			65,296,873.95		767,935.08	57,683,272.86			221,235,373.57	
城发环保能源（安阳）有限公司	81,898,726.67			426,980.86		-71,370.61				82,254,336.92	
城发环保能源（滑县）有限公司	31,147,721.30			3,036,955.88		44,782.24				34,229,459.42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8,632,700.00									58,632,700.00	
渭南产投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9,221,907.30	19,600,000.00		136,256.23						48,958,163.53	
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	62,778,600.00	22,600,000.00		1,093,028.38						86,471,628.38	
湖北省港口三峰城市再生资	2,038,437.33			-479,140.85						1,559,296.48	

源利用有限公司										
泸州兴泸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5,821,947.00		5,888,636.02		-202,933.61				251,507,649.41
绍兴市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77,545,460.34			46,067,630.50		836,403.06				324,449,493.90
泰州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61,569,588.70			253,767.24		247,798.11				62,071,154.05
重庆辰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466,548.90						24,533,451.10
小计	817,686,979.04	313,021,947.00		121,254,439.31		1,622,614.27	57,683,272.86			1,195,902,706.76
合计	817,686,979.04	313,021,947.00		121,254,439.31		1,622,614.27	57,683,272.86			1,195,902,706.7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3,848,646.95		4,007,293.49	
合计	3,848,646.95		4,007,293.4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254,439.31	115,018,872.9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2,461,316.62	863,257,754.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7,63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933,863,388.69	978,276,627.2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8,218.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62,158.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5,515.5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472,061.9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22,008.49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		

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4,773.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61,038.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17,332.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1,538.78	
合计	28,006,449.8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7	0.69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9	0.68	0.6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廖高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3月2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